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新加坡股份代號：5EN)

(香港股份代號：1021)

下一步 旅程

2016 年報



公司架構

公司辦事處

陳維平， 執行主席

周華光， 行政總裁

廖國鋒， 首席財務總監

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

李鎮宇， 總經理

山西萬士達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許宏宏， 總經理

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

孫起祥， 總經理

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

侯鐵民， 總經理

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

楊曉光， 主席



目錄

- [IFC 公司架構](#)
- [02 公司概覽](#)
- [06 執行主席致辭](#)
- [08 行政總裁致辭](#)
- [10 董事會](#)
- [12 高級行政人員](#)
- [13 公司資料](#)
- [15 財務概要](#)
- [17 財務目錄](#)



公司概覽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麥達斯」，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註冊成立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經過多年的發展，麥達斯獲得良好聲譽，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國際市場的鐵道運輸行業的領先鋁合金產品製造商。

本集團旗下有四個業務分部：

- (a) 鋁合金擠壓型材及產品部，
- (b) 聚乙稀管部，
- (c) 鋁合金板箔部，及
- (d) 鋁合金拉伸板部。

除了我們的核心業務外，我們持有中國列車製造商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有限責任公司（「南京中車」）的32.5%權益。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

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由兩家全資附屬公司所組成，分別為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吉林麥達斯」）及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洛陽麥達斯」）。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是中國及國際市場的載客鐵道運輸行業的領先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製造商。此部門為我們的主要業務部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佔我們的總營業額87.1%。我們亦為中國鋁合金擠壓型材行業內率先及少數具備載客列車車身下游組裝能力的公司之一。我們擁有良好業績記錄，而我們自二零零三年起已開始為中國多個地鐵及高速列車項目供應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佔該期間中國鋁製地鐵及高速列車項目的大部份。

我們的客戶群包括國內列車製造商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全球三大列車製造商，即Bombardier Inc.（「Bombardier」），

Siemens AG（「Siemens」）及Alstom Transport（「Alstom」）。

我們製造的大型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適用於多個不同的行業。該等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使用於鐵道運輸行業，用以製造高速列車及地鐵列車車架。同時，我們的鋁合金產品亦用於發電站傳輸電源、電子能量分佈、傳輸電纜，以及生產工業設備的機械零件。

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目前擁有六條生產線，年產能最高為60,000噸；及下游組裝線，可對大約1,300輛列車車廂的列車車身部件進行加工。

為應付我們中國載客鐵道運輸客戶日益殷切的需求，我們於中國河南省洛陽市興建一廠房。此舉乃配合我們擴充我們的鋁合金擠壓產能至中國東北部地區以外、以更靠近我們客戶的新地理位置之策略。新廠房已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投入商業生產；同時亦已與洛陽南車城市軌道車輛有限公司（「洛陽南車」）簽



署總供應協議。根據協議的條款，洛陽南車同意以「首選供應商的形式」，向洛陽廠房採購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及組裝零件，以滿足其100%的需求。

自二零零四年以來，我們已成功出口或獲得用於製造多個國家地鐵及高速列車項目之車架的大型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供應合同，而這些國家包括比利時、新加坡、俄羅斯、伊朗、沙特阿拉伯、韓國、馬來西亞、土耳其、巴西、瑞士、挪威、美國等。

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把握海外市場所出現的商機，藉以提高我們於國際市場的佔有率。

自二零零三年起，我們參與了中國多個城市的地鐵列車項目，包括長春、重慶、廣州、哈爾濱、杭州、昆明、蘭州、南昌、南京、寧波、上海、深圳、天津、武漢及鄭州。

目前，我們為中國鐵道行業的領先大型鋁合金擠壓型材供應商。值得注意的是，我們獲委任為若干中國主要高速列



車及城際列車項目的供應商，包括：

- 京津高速鐵道項目
- 地區線第一期EMU項目
- CRH3-380項目
- CRH3-300項目
- CRH5 EMU項目
- CRH1 EMU項目
- 珠江三角洲城際軌道交通項目（東莞至深圳段）
- 東莞惠州城際軌道交通項目
- 南京高淳城際軌道交通項目

我們為世界三大載客列車製造商的合資格供應商，印證了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的質量。國際認證由Alstom、Siemens及長春龐巴迪軌道車輛有限公司（「CBRC」）所頒發，為我們帶來了在中國及海外拓展的平台。CBRC為由世界及中國領先的載客列車製造商，分別為Bombardier及中車長春軌道客車股份有限公司（「長春軌道客車」）所經營的合營公司。

此外，吉林麥達斯與西門子股份公司，柏林及慕尼黑，基礎設施及城市分部，鐵路系統部門簽訂了主協議。根據該協議條款，西門子將與吉林麥達斯以全球性的長期合作夥伴形式長期採用我們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高技術產品。

我們於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的製造能力獲得認可，有利我們於中國及國際市場爭取更大增長空間。

聚乙烯管部

我們的聚乙烯管部製造用於輸氣網絡及輸水網絡的聚乙烯管。

聚乙烯管以高密度聚乙烯製成，相對輕巧且不會引起化學作用。聚乙烯管作為傳統鋼筋混凝土管及鋼管的可行替代



公司概覽



品，安裝較為容易及安全，並且較為耐用及具靈活性。我們的聚乙烯管的優點為無毒、具成本效益並具有很強的抗腐蝕能力。

聚乙烯管可大致分為兩大類——輸氣聚乙烯管及輸水聚乙烯管，均經擠壓程序製成。我們製造管道網絡所需的各類部件，包括管道、接合件及配件。

我們的聚乙烯管部於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佔我們的總營業額0.7%。由於我們認為我們的聚乙烯管部並非核心業務，僅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相對小部份，因此，我們目前並無計劃進一步擴充我們的聚乙烯管業務。

鋁合金板箔部

鋁合金板箔部將主要從事生產高精度大規格鋁合金板帶箔材，藉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將目標定於更廣泛與交通運輸相關之行業，如航空、鐵

路、汽車、造船業和飲料罐的鋁拉片。商業生產預計於二零一七年開始投入運作，其規劃年產為100,000噸。

鋁合金拉伸板部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我們完成了對匯程資本有限公司（「匯程資本」）及其附屬公司（「匯程集團」）的收購，成立本集團的「鋁合金拉伸板部」分部。我們的鋁合金拉伸板部位於中國大連，主要產品為鋁合金拉伸板，鋁合金拉伸板應用範圍廣泛，主要用於航空航天、鐵路運輸、航海、汽車製造及石油化工工業。鋁產品品體輕、耐腐蝕、高強度，易於加工，其機械及物理特性使其適用於上述工業。為生產這種高密度的鋁產品，我們的鋁合金拉伸板部使用先進的生產技術及技術設備。

我們的鋁合金拉伸板部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佔我們的總營業額約12.2%。

聯營公司

我們擁有中外合資企業南京中車的32.5%股本權益，而南京中車於二零零七年度開始投入商業生產。許多中國城市計劃建設更多城軌線以舒緩城市交通情況；鑒於城軌鐵路市場參與者有限，南京中車因中國城軌列車行業快速增長而直接受惠。

自成立以來，南京中車連同其聯合夥伴已取得位於中國不同城市的多項大型城軌列車項目，包括常州、東莞、貴陽、杭州、合肥、南京、上海、深圳、蘇州、無錫及徐州。

展望

收購匯程集團後，透過在現有的鋁合金擠壓型材以及冷軋板箔基礎上將鋁合金拉伸板納入我們的產品供應，我們可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多樣化的產品及服務。憑藉本集團在新行業領域可獲得的匯程集團的企業人脈，我們亦將可受益於交叉銷售的機遇。



展望未來，我們將以業務部門的協同效應為動力，向前邁進，致力進一步擴充業務、創造增長價值，以及加強我們的主要優勢。

主要獎項及認證

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已取得以下的主要獎項及認證：

獎項／認證	發出機構	獎項頒發／認證授出年度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最具透明度公司獎項（化工與資源組別）；二零一六年最具透明度公司獎項（材料組別）	證券投資者協會（新加坡）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四年我們的鐵路系統之星	西門子鐵路系統 ⁽²⁾	二零一四年
年度最佳供應商獎(2011)	龐巴迪運輸 ⁽²⁾	二零一二年
馳名商標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	二零一零年
新加坡企業大獎「最佳投資者關係（金獎）」－「市值3億新加坡元至少於10億新加坡元」組別	商業時報，由新加坡交易所及多間機構聯合協辦 ⁽¹⁾	二零一零年
IRIS認證－鐵道列車車身鋁合金型材製造及服務類別	Bureau Veritas Certification (IRIS核准認可認證機構)	二零零九年
亞洲「最佳中小型上市公司」	亞洲《福布斯》	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
焊接鐵道車輛及部件的EN 15085-2 認證	GSI SLV Duisburg	二零零九年
「領先夥伴150」計劃，Alstom就其於全球進行的所有項目確認150名全球各地優先供應商的計劃	Alstom ⁽²⁾	二零零八年
質量聚焦全球採購「甲」級國際認	Alstom ⁽²⁾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七年中國名牌	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	二零零七年
ISO 9001:2000質量管理標準	中國新時代認證中心（獲國際標準組織認可的認證機構）	二零零七年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認可供應商	長春龐巴迪 ⁽²⁾	二零零五年
鋁合金產品優先長期供應商	西門子 ⁽²⁾	二零零五年

附註：

- (1) 新加坡企業大獎由商業時報主辦，並由新加坡交易所與以下機構協辦：新加坡會計師協會、新加坡董事學會、Citigate Dewe Rogerson、i.MAGE、新加坡國立大學商學院公司治理與財務報告中心、新加坡國立大學、Aon Consulting及Egon Zehnder International。協辦機構包括新加坡證券投資者協會及Investment Management Association of Singapore。
- (2) 發出機構同時亦為我們的客戶。

執行主席 致辭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我們截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擴大我們的能力與潛力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是麥達斯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了對匯程資本及其附屬公司的收購，即成為我們「鋁合金拉伸板部」的新分部。隨著集團擴大其產品及服務範圍至鋁合金拉伸板，及我們聯營公司南京中車的溢利貢獻強勁增長，本集團於回顧年內錄得76.3%的稅後溢利增長達至人民幣1億80萬元。

我們很高興在過去的一年取得溢利增長，貢獻來自於已併入我們業績的新業務部。這是我們推進多元化戰略的良好兆頭，我們將致力運用橫跨鋁製品業務價值鏈而形成的協同效應，並交叉銷售產品及服務至各行業的客戶。

我們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總營業額達人民幣14億8,570萬元。集團的鋁合金拉伸板部在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營業額為人民幣1億8,200萬元，佔總營業額約12.2%。同時，本集團的核心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營業額則錄得人民幣12億9,330萬元，佔總營業額約87.1%，而其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貢獻則約99.2%。

我們的核心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與聯營公司南京中車也在年內享有穩定的合同流，總值分別為約人民幣5億3,360萬元與人民幣71億7,000萬元。

吉林麥達斯繼續惠於中國鐵路行業的正面行業發展趨勢。除了獲得一系列共四單地鐵車身部件供應的訂單外，吉林麥達斯也贏得總值約人民幣2億5,190萬元的訂單，為製造高速列車供應鋁合金擠壓型材及部份加工部件。

此外，本集團也積極尋求國際商機，並在回顧年內獲得三項來自中東與歐洲的訂單，總值為人民幣1億5,230萬元。我們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量，代表著舊客戶對集團的信心以及我們在高速列車和地鐵列車領域所享有的領導地位。

未來的一年

除了把握鐵路行業的商機，麥達斯推展業務多元化與擴充產能的策略也漸上軌道，為本集團增加收入來源和加強競爭力做出貢獻。

邁入二零一七年，中國政府繼續投資於擴大國家鐵路網絡的規劃，而麥達斯將繼續受惠於中國鐵路領域的擴展。加上「一帶一路」倡議，這將為中國和海外市場商家帶來顯著的基礎設施及建設機會。



作為中國鐵道行業的領先者，麥達斯蓄勢以獲利於行業的正面發展趨勢。我們將憑藉集團卓越的品質和良好的信譽，在中國及國際鐵道行業繼續積極地物色及爭取機會。隨着我們業務能力的壯大，本集團也會繼續利用橫跨價值鏈的

產品品種的增加取得協同效應，以配合本集團的產能擴張及多元化發展計畫。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和管理層由衷的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員工以及商業夥伴們對我們的支持。麥達斯是憑藉各位同仁的集體努力和決心所建立起的，在來年裡，我們將在各位的持續支持下繼續向

前推進實施我們的發展策略，希望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為集團未來的持續增長努力。謝謝！

陳維平
執行主席

行政總裁 致辭

各位股東：

麥達斯在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取得強勁的溢利增長，年內的溢利上揚76.3%至人民幣1億80萬元。該上升主要是由於集團的鋁合金拉伸板部從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績整合。這對本集團推進多元化策略邁向新業務及行業是一個強而有力的證明。

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在年內繼續取得新的合同，加強訂單簿，以我們為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的市場領先供應商的良好業務紀錄作為支撐。同時，我們聯營公司南京中車在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交付了更高的貢獻，主要由於在年內交付予客戶的量有所增加所致。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財務回顧

營業額在回顧年度略微下調1.8%，由一年前的人民幣15億1,220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4億8,570萬元，主要是由於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營業額下降。

按業務劃分，本集團的核心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營業額減少約13.8%至人民幣12億9,330萬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人民幣15億60萬元），佔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總營業額的約87.1%；而其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貢獻則約99.2%。營業額的減少由集團的鋁合金拉伸板部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績人民幣1億8,200萬元之營業額填補。該新收購的業務佔全年總營業額12.2%。

於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內，運輸行業是該業務部的主要收益來源，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佔其營業額65.1%；而其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貢獻則81.2%。電力行業以及其他分部則各別佔其營業額的餘下12.7%及22.2%。鋁合金擠壓型材

產品部當中其他分部的營業額貢獻主要包括鋁合金棒及其他工業機器專用的型材產品。

銷售成本自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億540萬元減少5.5%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0億4,460萬元。

因此，本集團總體毛利率從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26.9%上揚達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29.7%，其主要受惠於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所取得30.4%的較高毛利率，相較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27.0%。

本集團其他收入從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380萬元上揚72.2%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090萬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來自鋁合金拉伸板部所收到的出售廢料收入以及所獲的補貼。

銷售及分銷開支從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7,340萬元略微上揚3.8%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7,620萬元。行政開支從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億7,260萬元增加7.6%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億8,580萬元。

融資成本於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減少14.3%至人民幣1億1,910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率有所下降所致。約人民幣1億2,930萬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1億2,470萬元）的借款利息被資本化，而這些借款利息來自於新生產線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建設融資相關的貸款。

本集團聯營公司南京中車的溢利貢獻自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170萬元上揚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500萬元，主要由於在年內交付予客戶的列車車廂有所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510萬元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510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本年度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更高的溢利所致。

由此，截至本年度止的溢利約為人民幣1億80萬元，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增加76.3%。

訂單簿

本集團在年內繼續贏得新合同，並在我們持續努力至中國鐵路行業以外多元化的方面取得進展。客戶對麥達斯作為首選供應商持續的認可和信任是集團很大的鼓勵。在過去一年內，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共獲得中國及國際客戶價值人民幣5億3,360萬元的新增合同，加強了集團的訂單簿。

來自於中國高速鐵路市場的新訂單包括長春軌道客車以及中國中車唐山軌道客車股份有限公司，獲頒合同總值人民幣2億5,190萬元。中車長春軌道客車頒發的供應合同將為每小時行駛速度可達250公里與350公里的兩款高速列車提供鋁合金擠壓型材及組裝部件。而由中車唐山機車車輛有限公司頒發的合同是為CRH380B高速列車供應鋁合金擠壓型材及組裝部件。

我們在中國也獲得四單總值人民幣1億2,940萬元的地鐵列車供應合同，其包括下述地鐵市場項目：

- 上海17號地鐵線項目；
- 哈爾濱1號地鐵線項目；
- 武漢地鐵7號線項目；
- 重慶環線地鐵項目。

除上述合同外，本集團也獲得了三單國際合同，包括價值200萬歐元(相等於人民幣1,460萬元)的中東項目以及兩個價



值分別為980萬歐元(相等於人民幣7,170萬元)及人民幣6,600萬元的歐洲項目。這些項目獲勝驗證了麥達斯作為優質國際鋁合金擠壓型產品供應商日益劇增的競爭力。

因此，本集團以截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值約人民幣9億元的訂單簿迎接二零一七年。

擴展服務和產品

隨着中國政府致力於發展與擴展國家鐵路網絡與「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對於中國及海外鐵路行業的重要市場機遇感到樂觀。我們的良好業績記錄給我們提供了強大的競爭優勢來受益於鐵路行業的重大推動，而補充和增長我們的訂單簿。

作為集團產品多元化的戰略，我們正在擴大與鋁產品相關的服務和產品。除了獲取鐵路行業產品的價值鏈上的協同效益之外，我們擴大的服務及產品也將能夠助於擴大我們的客戶群，涉足新行業及領域。

在拓展業務的當中，我們也會注意中國生產經營費用的上升，並會努力在業務中創造協同效益與實行審慎的成本管理以支撐集團的利潤，並確保業務可持續長期增長。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發展各項業務分部，並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維持集團領先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供應商之優勢。

致謝

隨着本財政年度結束，本集團謹向各位股東、員工和業務夥伴們的持續支持和信任表達誠摯謝意。我們也期待您的持續支持，一起踏上麥達斯再更上一層樓的旅程。

周華光
行政總裁

董事會



陳維平先生
執行主席

陳維平先生，56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的執行主席。陳先生對發展及主導本集團公司方向及策略起著關鍵作用。彼負責與我們的戰略性夥伴在業務關係上的實際管理。此外，陳先生帶領本公司將其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在新交所上市，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陳先生擁有超過三十年的管理經驗，並持有吉林財貿學院（中國）的經濟學士學位及吉林大學（中國）的經濟碩士學位。

周華光先生
行政總裁

周華光先生，54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及我們的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財務以及確保其財務穩健性。周先生負責尋找可以為集團帶來增長的商機與服務。周先生亦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日常管理以及本集團的策略性及業務發展。周先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彼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於新交所上市，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扮演重要角色。周先生擁有超過三十年管理經驗。

曾士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士生先生，60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曾為政務部長，並曾於教育部、貿易及工業部以及社區發展、青年及體育部等部門工作。於加入政壇前，曾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創立中國一新加坡蘇州工業園區，並出任創辦行政總裁，為基礎設施及公用設施發展奠下基礎及框架。曾先生持有美利堅合眾國史丹福大學的管理科學碩士學位及為少數新加坡上市公司的董事並且是南洋理工大學的兼職教授。



徐衛東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衛東博士，57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吉林大學（中國）法學院的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徐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吉林大學（中國）法學院（前稱法律系），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九年從吉林大學（中國）取得法律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二年取得經濟博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徐博士出任吉林大學的法學院副院長。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晉陞為吉林大學法學院院長，並出任該職位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徐博士目前同時

兼任多個法律相關機構及組織的高級人員。彼為中國法學會商法學研究會副會長、中國法學會法學教育研究會的執行理事兼秘書長、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及大成律師事務所長春分所的律師。徐博士亦為國家司法考試協調委員會成員、長春市政府顧問委員會成員及黑龍江市政府法律顧問委員會的成員。徐博士目前為兩間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定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首席獨立董事

董定有先生，52歲，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首席獨立董事。董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的會計學士學位，並已通過成為特許財務分析師的考試。董先生擁有多年企業財務經驗，曾參與區域內多宗首次公開發行及併購項目。

高級行政人員

李鎮宇先生 47歲

李先生為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李先生負責我們的鋁合金擠型材壓產品部的整體業務營運。李先生持有瀋陽建築大學（中國）的機械設計及製造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廖國鋒先生 39歲

廖先生為我們的首席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申報職能。廖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工會以及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成員。廖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許宏宏先生 46歲

許先生為山西萬士達工程塑料有限公司（「萬士達」）的總經理。許先生負責我們的聚乙烯管部的整體業務營運。許先生持有青島科技大學（中國）的塑料工程學士學位。許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萬士達。

孫起祥先生 54歲

孫先生為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孫先生持有吉林財貿學院（中國）的會計學士學位。孫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侯鐵民先生 54歲

侯先生為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侯先生持有吉林經濟幹部管理學院（中國）的學士學位。侯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楊曉光先生 58歲

楊先生為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的主席。楊先生持有吉林財貿學院（中國）的經濟學士學位及吉林大學（中國）的法律科學碩士學位。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陳維平先生，執行主席

周華光先生，行政總裁

曾士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衛東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定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首席獨立董事

審核委員會

董定有先生，主席

曾士生先生

徐衛東博士

提名委員會

徐衛東博士，主席

董定有先生

曾士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曾士生先生，主席

董定有先生

徐衛東博士

新加坡公司秘書

陳清秀女士@Nur Farah Tan, ACIS

香港公司秘書

莫明慧女士

香港法定代表

周華光先生

莫明慧女士

註冊辦事處

新加坡

珊頓大道4號

新加坡交易所大廈2#18-03

新加坡郵區068807

電話：(65) 6438 3052

傳真：(65) 6438 3053

網站：www.midas.com.sg

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6樓

核數師

MAZARS LLP

執業會計師

新加坡

絲絲街135號

MYP大廈 #10-01

新加坡郵區069536

審計合夥人：陳學良先生

(由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起獲委任)

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實德隆集團有限公司

新加坡

萊佛士坊50號

新加坡新置地#32-01

新加坡郵區048623

香港證券登記處

實德隆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

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新加坡

濱海大道12號3樓

新加坡海灣金融中心3座

新加坡郵區018982

華僑銀行有限公司

新加坡

珠烈街65號

華僑銀行中心

新加坡郵區049513

公司資料

中國工商銀行

遼源市分行
中國吉林省
遼源市
人民大街518號
郵編136200

山西分行
中國山西省
芮城縣
大禹西街
郵編044600

中國銀行

大連市金州區分行
中國遼寧省
大連市
金州區黃海西路264號
郵編116600

中國建設銀行

遼源市分行
中國吉林省
遼源市
人民大街418號
郵編136200

洛陽市分行

中國河南省
洛陽市
新區報業大廈一樓東
郵編471000

中國農業銀行

遼源市分行
中國吉林省
遼源市
人民大街303號
郵編136200

中國民生銀行

大連市分行
中國遼寧省
大連市
西崗區八一路119號
郵編116013

附屬公司

GREEN OASIS PTE LTD NORTH EAST INDUSTRIES PTE LTD MIDAS VENTURES PTE. LTD.

新加坡
珊頓大道4號
新加坡交易所大廈2#18-03
新加坡郵區068807
電話：(65) 6438 3052
傳真：(65) 6438 3053

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
遼源市
福鎮大路188號
郵編136200
電話：(86) 437-508 2536
傳真：(86) 437-508 2500

山西萬士達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省
芮城縣
永樂南路108號
郵編044600
電話：(86) 359-303 0518
傳真：(86) 359-302 7431

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河南省
洛陽市
伊濱區孝文大道18號
郵編471000
電話：(86) 379-6066 0900
傳真：(86) 379-6066 0900

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

吉林麥達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
遼源市
經濟開發區友誼工業園區
財富大路3333號
郵編136200
電話：(86) 437-321 8855
傳真：(86) 437-339 5599

匯程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6樓

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金州新區
登沙河臨港工業區
河濱北路53號
郵編116105
電話：(86) 411 - 3930 3788
傳真：(86) 411 - 3930 3700

聯營公司

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江蘇省
南京浦珠中路208號
郵編210031
電話：(86) 25-8584 7362
傳真：(86) 25-8584 7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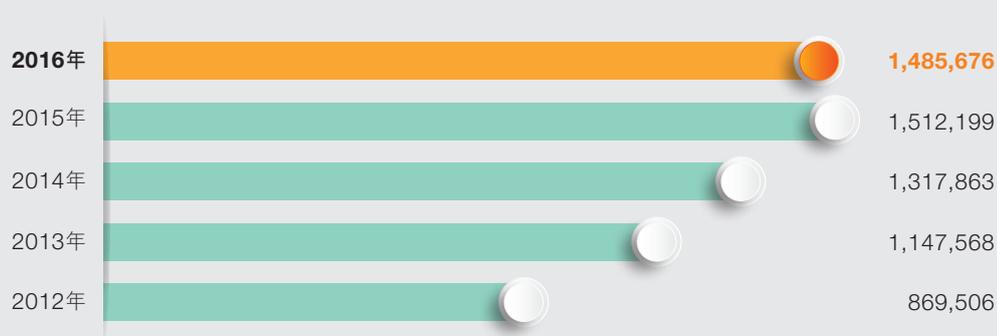
投資者關係

CITIGATE DEWE ROGERSON I.MAGE PTE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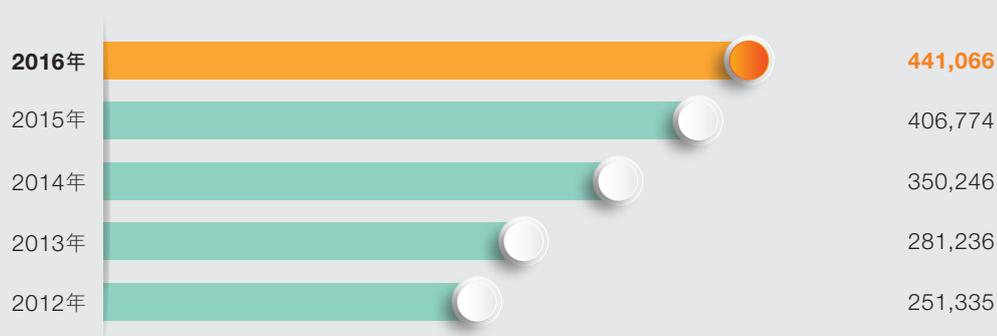
55 Market Street
#02-01
Singapore 048941
電話：(65) 6534 5122
傳真：(65) 6534 4171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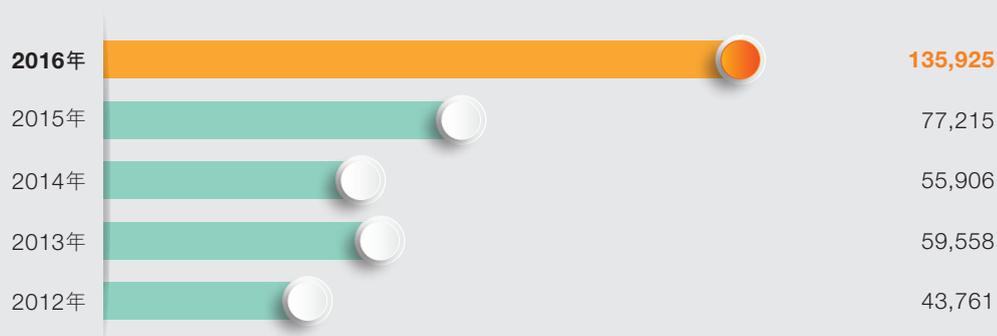
收益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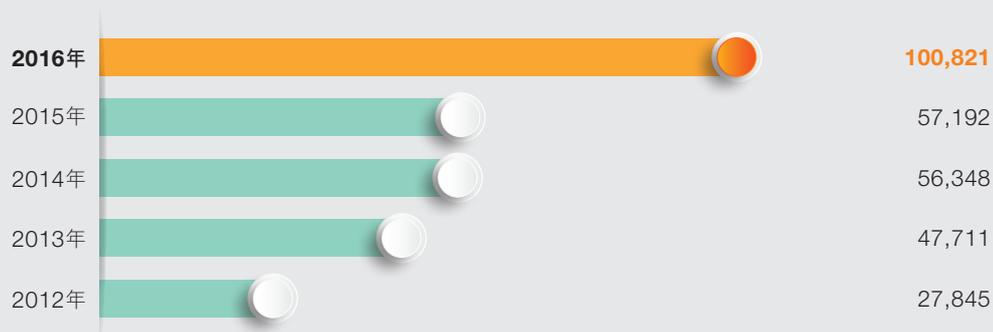
毛利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財務概要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年財政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年財政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485,676	1,512,199	1,317,863	1,147,568	869,506
毛利	441,066	406,774	350,246	281,236	251,33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5,925	77,215	55,906	59,558	43,761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00,821	57,192	56,348	47,711	27,8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53,100	3,041,331	2,997,488	2,968,657	2,963,463
非流動資產	5,644,719	4,720,232	4,192,178	3,580,828	2,811,264
流動資產	4,019,781	3,081,791	3,165,564	2,687,196	2,277,742
流動負債	3,896,827	3,008,442	2,226,838	1,741,666	1,366,434
非流動負債	1,814,573	1,752,250	2,133,416	1,278,169	474,691

年內(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年 財政年度	變幅 (%)
收益	1,485,676	1,512,199	(1.8)
毛利	441,066	406,774	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5,925	77,215	76.0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00,821	57,192	76.3

於年末(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年 財政年度	變幅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53,100	3,041,331	30.0
非流動資產	5,644,719	4,720,232	19.6
流動資產	4,019,781	3,081,791	30.4
流動負債	3,896,827	3,008,442	29.5
非流動負債	1,814,573	1,752,250	3.6

財務比率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年 財政年度	變幅 (%)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元)	2.35	2.50	(6.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7.11	4.70	51.3

財務目錄

18 財務回顧

23 風險管理

25 企業管治聲明

41 董事會聲明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5 財務報表附註

126 持股量

127 主要股東

12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代表委任表格

財務回顧

業務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致力為我們的客戶把握及捕捉鋁加工產品行業的龐大商機，適時向客戶提供優質的訂造產品。我們相信有長遠計劃並在機械、技術和人力資源作出適當的投資，可使我們的製造能力和專業保持優勢，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鋁合金加工產品市場的地位。為促使這目標，本集團適當地分散風險，時刻謹記要達致良好的財務表現。我們仍保持擴展客戶基礎的策略，以涉足新行業領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收購匯程集團後，本集團已將鋁合金拉伸板納入其產品及服務範圍內。本集團的目標是未來幾年進一步擴展其業務能力。能夠生產高精密度、高規格之鋁合金板箔的製造工廠預計在二零一七年開始商業生產。為達致加強我們除中國外的其他地域市場業務範圍，我們也投入了更多的資源建立我們的全球網絡以聯繫現有的和新的國際客戶。

營業額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載列如下：

- a. 製造大型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主要用於以下行業：
 - 運輸行業 — 我們生產用於製造高速列車、城軌列車及貨運車輛之車身車架的鋁合金擠壓型材；
 - 電力行業 — 我們生產用於發電廠以進行輸電、配電以及用於輸電纜的鋁合金管；及
 - 其他 — 我們生產用作製造工業機器機械部件的鋁合金棒及其他專用鋁產品。
- b. 製造用於輸氣網絡及輸水網絡的聚乙烯管。
- c. 製造應用範圍廣泛的鋁合金拉伸板，主要用於航空航天、鐵路運輸、造船工業以及汽車製造及石油化工工業。

我們按業務活動劃分的營業額載列如下：

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	變幅	%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	1,293,334	1,500,597	(207,263)	(13.8)
聚乙烯管部	10,382	11,602	(1,220)	(10.5)
鋁合金拉伸板部	181,960	-	181,960	無意義
合計	1,485,676	1,512,199	(26,523)	(1.8)

財務回顧

下表列示我們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營業額分類百分比：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 %
運輸行業	65.1	81.2
電力行業	12.7	3.5
其他	22.2	15.3
合計	100.0	100.0

按最終用途分類的銷售顯示「運輸行業」仍為主要的營業額來源，其佔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營業額約65.1%。「其他」分類的營業額主要包括供應工業機械所用的鋁合金金棒及其他專用型材產品。

目前，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掌握有利條件作有效競爭，尤其向鐵道運輸行業供應用於製造列車車身車架的鋁合金擠壓型材。此外，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亦有能力為列車車廂部件進行加工。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獲全球三大頂尖列車製造商Alstom、Siemens及長春龐巴迪的認證。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就焊接鐵道車輛及部件獲歐洲最大的焊接工程機構之一GSI SLV Duisburg頒發著名的EN15085-2認證，亦獲國際鐵道行業標準認證。我們相信此等認證為我們提供了擴展國內外市場業務的平台。我們藉爭取更多國際市場客戶的合約，展示我們具備提供符合國際質量標準的鋁合金擠壓型材以及符合國際客戶嚴格質量要求的能力。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營業額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500,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7,300,000元或13.8%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293,300,000元。有關下降被我們新收購的鋁合金拉伸板部的約人民幣182,000,000元首次貢獻所抵銷。

盈利能力

我們按業務活動劃分的毛利載列如下：

業務分部(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	變幅	%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	393,470	405,873	(12,403)	(3.1)
聚乙稀管部	1,404	901	503	55.8
鋁合金拉伸板部	46,192	-	46,192	無意義
合計	441,066	406,774	34,292	8.4
毛利率(%)	29.7	26.9		

毛利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06,800,000元上升約人民幣34,300,000元或8.4%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41,100,000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為29.7%，而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則為26.9%。此乃由於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為30.4%，高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27.0%。鋁合金拉伸板部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為25.4%。

財務回顧

我們按業務活動劃分的盈利能力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	變化	%
分部業績*				
—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	184,220	211,111	(26,891)	(12.7)
— 聚乙烯管部	(3,535)	(4,230)	695	(16.4)
— 鋁合金板箔部	(19,660)	(17,378)	(2,282)	13.13
— 鋁合金拉伸板部	70,519	—	70,519	無意義
— 未分配企業開支	(24,123)	(19,021)	(5,102)	26.8
利息收入	12,599	13,980	(1,381)	(9.9)
融資成本	(119,137)	(138,959)	19,822	(14.3)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35,042	31,712	3,330	10.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35,925	77,215	58,710	76.0
所得稅開支	(35,104)	(20,023)	(15,081)	75.3
財政年度溢利	100,821	57,192	43,629	76.3
* 下列各項後得出之分部業績：				
其他收入	40,918	23,767	17,151	7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76,213)	(73,431)	(2,782)	3.8
行政開支	(185,751)	(172,648)	(13,103)	7.6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我們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銷售廢料收入。其他收入有所上升，主要由於鋁合金拉伸板部獲發政府補貼所致。

融資成本包括借款利息、銀行收費及已貼現應收票據的融資成本。相較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融資成本有所下降，主要來自於較低的銀行借款利率。約人民幣129,300,000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人民幣124,700,000元）的借款利息被資本化，而這些利息來自與新生產線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建設融資相關的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分佔聯營公司南京中車的溢利約為人民幣35,000,000元。這主要由於在年內增加向客戶交貨所致。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5,100,000元，主要由於相較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高的溢利所致。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溢利約為人民幣100,800,000元，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增加76.3%。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

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或少於一年或按要求償還的金額	1,035,572	1,804,945	236,150	1,836,941
於一年後償還的金額	1,233,863	575,990	937,000	813,109
合計	2,269,435	2,380,935	1,173,150	2,650,050

任何抵押品的詳情

抵押借款包括提供給吉林麥達斯、洛陽麥達斯、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吉林麥達斯輕合金」）及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大連匯程」）的貸款。

提供給吉林麥達斯的銀行貸款以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各種貿易應收賬款作抵押，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286,6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9,400,000元）。本公司、吉林麥達斯及大連匯程分別為吉林麥達斯輕合金的銀行貸款作出了擔保。吉林麥達斯輕合金的銀行貸款亦以其土地上的土地使用權、未來建設和發展，包括廠房、辦公樓及配套設施車間和兩個冷軋機作抵押。提供給洛陽麥達斯的銀行貸款以其土地使用權作抵押，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5,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並由吉林麥達斯作保證。提供給大連匯程的銀行貸款以其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78,1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洛陽麥達斯的應付融資租賃以其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43,3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並由本公司、吉林麥達斯及第三方作保證。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20	22
人民幣	1,038,635	1,158,562
新加坡元	28,489	3,642
美元	15,912	79
港元	90	87
其他	52	53
	1,083,198	1,162,445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訂單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的訂單約為人民幣900,000,000元。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725名（二零一五年：2,545名）僱員。本集團乃參考市況及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而制定僱員薪酬，並不時作出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管理資本，資產負債比率乃以淨負債除以總權益及淨負債計算得出。淨負債乃按借款加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54，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54。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計息借款除以總權益及計息借款計算，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54，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56。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要低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水平，主要乃因收購匯程集團年度內發行額外股本。

風險管理

業務風險

我們的營業額主要來自於銷售應用於鐵路運輸行業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我們透過於海外營銷我們的產品以帶來增長機會，並藉此減低我們對中國市場的過份依賴。自二零零四年度起，我們已成功出口或獲得用於製造多個國家地鐵及高鐵列車項目之車架的大型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供應合同，而這些國家包括比利時、新加坡、俄羅斯、伊朗、沙特阿拉伯、韓國、馬來西亞、土耳其、巴西、瑞士、挪威、美國等。

我們的鋁合金板箔部預計於二零一七年開始商業生產，提高我們的鋁加工能力與產能，同時為我們的集團營收提供增長與多元化。鋁合金板箔於航空、造船與汽車行業皆有所需求。

我們製造過程所用的原材料為塑膠樹脂（就聚乙烯管部而言）及鋁錠（就我們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及鋁合金拉伸板產品部而言）。由於原材料是銷售成本的重要組成部份，我們因此較容易受該等原材料及部件的價格波動所影響。我們一般是根據客戶訂單進行採購。本集團利用此自然對沖把原材料價格波動對集團溢利能力所造成的任何影響減至最低。長期合同所產生的原材料價格波動及原材料價格於短時間內有任何異常劇烈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溢利能力。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我們的已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有關。我們把現金結餘存放於具有良好信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我們的政策是爭取市場上最有利的利率。我們目前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合同以對沖因我們的借款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風險。

此外，倘我們日後需要進行債務融資，利率上調將導致新增債務成本增加。利率波動亦可導致我們的債務責任的公平值出現重大波動。我們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來管理我們的利率。倘我們日後決定以衍生工具管理利率，概無法保證任何未來對沖活動可保障我們免受利率波動影響。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我們在應付債務時將會遇到的困難。倘因我們未能籌集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的債務，則我們須承受流動資金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水平。我們的管理層透過以上手段監管我們的借款之運用，以確保有足夠的未動用銀行信貸額度及符合貸款契約。

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因受我們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的變化所涉及的風險。我們的若干銀行賬戶、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以美元、英磅及歐元計值。該等貨幣實體之結餘並非我們的功能貨幣，因此我們須面對外匯風險。除上述以外，我們大部份經營開支及收益均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的現金流乃來自我們的附屬公司以新加坡元計值的股息收入。故此，當我們收取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股息時，本公司將面臨外匯風險。隨著我們擴充業務，我們可能會產生若干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現金流，因此可能會增加我們所面臨的匯率風險。於本年報日期，我們並無從事任何外匯對沖活動，但於未來可能利用金融衍生工具來對沖匯率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的主要金融資產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即我們就有關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我們的管理層持續監察我們的風險水平，以確保能及時跟進收回逾期債務。有鑒於此，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此外，我們於各結算日審閱各項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必要時為無法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撥備。倘對方未能於財政年度年終前履行其責任，就各分類的已確認金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涉及應收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五大債務人的應收貿易款項總額分別約為58%及64%。此外，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多數的機構均為具有信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

企業管治聲明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諾致力實現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建立慣常做法及程序以符合二零一二年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修正的原則和守則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

除了偏離香港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條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任命應當有明確的期限，並可以被重選。目前，所有在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都沒有明確的期限。儘管如此，所有董事受本公司章程（「章程」）內的退任及重選條文規範，董事會三分之一的成員每年須要輪換退任，而退任的董事則有資格被重選。此外，各被任命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都須要股東於該任命後的第一次股東大會中進行選舉。有見及此，董事會認為上述的條件已經足以滿足守則條文第A.4.1條的相關意圖，並因此不打算在這方面採取任何的補救步驟。

主要的現有企業管治作法載列如下。

A 董事會事宜

董事會處理其事務的行事

董事會應當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總體方向、監督及治理負有責任。董事會應擔當整體領導角色以確立本集團的長遠策略方向，批准本集團的總體業務及商業策略計劃、營運目標、營運預算及關鍵績效指標；並確保用以達致本集團目標的必要財政和人力資源到位。

董事會已委派管理層為本公司的業務進行日常管理；並應當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及事務管理。

董事會應當對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負有責任，並批准本集團對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委任、重大融資及投資建議，以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為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均有其本身書面的職權範圍，其所採取的各項行動均須向董事會報告，並受董事會監督。

本公司已採納內部指引，列明須由董事會批准的事宜。

企業管治聲明

根據該指引，須由董事會批准的重大交易包括下列各項：

- 批准季度業績公佈；
- 批准年報及賬目；
- 宣告中期股息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 召開股東大會；
- 批准廣泛性的政策，本集團的策略和財務目標，以及管理層績效的監控；
- 監察評估內部監控、風險管理、財務匯報及合規情況充分性的程序；
- 批准董事提名；
- 批准進行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及
- 授權進行重大交易。

董事會由具備財務背景的商界領袖及專業人士組成，董事的履歷載列於本年報內第10至11頁。

董事會定期進行預定會議，並於須要審議緊急重大事項時召開特別會議。根據本公司章程，董事會成員允許透過視聽通訊設備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情況，以及該等會議的召開次數，於企業管治聲明第H部予以披露。

董事獲提供本公司和本集團的重要及相關資料，此外，他們亦獲提供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新加坡公司秘書及香港公司秘書聯絡詳情以便取得本集團的資料。

新獲委任的董事將獲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營運的路向介紹，包括參觀廠房，以確保彼等熟悉本集團的營運及管治作法。此外，本公司亦將每年安排董事參觀我們不同地點的廠房。所有董事獲提供香港公司註冊處發行的「董事責任指引」；以及香港董事學會發行的「董事指引」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使其從而認識董事的一般職責，及於履行董事職能和運用董事權力時，在關注、技能和盡職方面須要達到的標準。本公司不斷更新董事相關法律、規則和條例的改變以確保其得到切實遵守，並提高他們對良好企業管治作法的意識。董事亦獲提供行業發展及本集團業績評定的定期更新。

董事歡迎就任何本集團營運或業務事宜向管理層要求進一步解釋、簡述或非正式商討。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將就董事要求的簡述、非正式商討或解釋作出有須要的安排。

企業管治聲明

其中一位公司秘書及／或其代表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彼與董事一同負責確保各會議遵從董事會程序，及遵守適用的規則或法例。新加坡公司秘書及香港公司秘書及／或其代表管理、出席所有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準備相關會議記錄。

我們鼓勵所有董事參與專業發展方案及／或活動，以促進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本公司要求董事根據香港企業管治守則提供他們各自的培訓記錄。根據本公司保留的記錄，現任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曾參與下列的培訓以符合香港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閱讀材料與／或參加關於企業管治及董事會事宜之講座	參加內部有關於鋁材產品及製造程序之簡報會	參觀廠房
陳維平	√	√	√
周華光	√	√	√
董定有	√	√	√
曾士生	√	√	√
徐衛東	√	√	√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分別由陳維平先生及周華光先生擔任；因此本集團高層的職責已得到明確劃分。陳先生負責董事會的有效性，並確保本集團符合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另一方面，周先生則負責執行本集團的業務。

由於主席是執行管理團隊的一部份而不是獨立董事，因此董定有先生已被任命為首席獨立董事，以確保和加強董事會的獨立性。

當股東有疑問想通過正常渠道聯繫主席、行政總裁或首席財務總監（「首席財務總監」），但他們皆無法解決他們的疑問或是不適合時，首席獨立董事若許可將會挺身協助。他將作為董事會會議的獨立董事的領導者，會提出疑問和追求事實。他也可以主持獨立董事的會議，即使沒有執行董事出席。

企業管治聲明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徐衛東博士，提名委員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 曾士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定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並向董事會就被視為必要及有助於企業策略的調整作出建議。
- 物色合適人選；並在向董事會就委任作出推薦意見前審議所有董事會委任提名。
- 每年評估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已根據「董事會」一節歸類為獨立董事的董事乃實際上具獨立性。
- 決定董事能否及有否充分履行彼作為本公司董事（尤其當董事作為多個董事會的代表時）的職責。
- 評估董事會的效用。
- 建議須輪換退任的董事就彼等的之貢獻及表現提出重選。
- 就董事的任命與再任命；及董事的繼任計劃（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有關提名委員會羅列於職權範圍的權力、職責及責任，可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獲取。

企業管治聲明

董事會的組成與平衡

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姓名	於董事委員會作為主席或成員	董事職務： 首次委任日期／ 最後一次重選日期	董事會任命： 執行或獨立	因任期屆滿而須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
陳維平	不適用	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執行	不適用
周華光	不適用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執行	不適用
董定有	審核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及薪酬 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獨立	不適用
曾士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獨立	根據本公司章程 第91條退任
徐衛東	提名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 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獨立	根據本公司章程 第91條退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由提名委員會每年進行檢討。於檢討過程中，提名委員會採納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對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所作的定義；本公司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申明彼等的獨立性。雖然曾士生先生自二零零六年開始任職於本公司董事會，對於他身為董事會成員所展現的立場獨立性、品德穩健性及判斷能力，董事會感到非常滿意。儘管任職迄今十年，曾先生繼續且被視為獨立，並具備作為獨立董事所需之資歷、經驗及誠信。由於年內各董事的獨立性已作檢討，並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因此信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多元化董事會

董事會接受了「多元化董事會政策」制定多元化的董事會。本公司的董事會確認採納多元化的好處。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將帶領公司實現其戰略性目標和可持續發展。一個有效的董事會，除其他的素質和能力外，應把握並充分利用董事在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性別、職業培訓、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限之差異。這些差異，再加上適當考慮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其不時的需要將能組成最佳的董事會。董事會的任命將基於客觀標準作選擇，適當地顧及多元化對董事會的好處。提名委員會將審查政策，適當地保證政策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聲明

提名委員會認為，現屆董事會的成員作為一個集體，能提供使本公司達致目標所須的核心競爭力；並認為現屆董事會的規模，對本集團的經營性質和範圍而言為合適。

個別董事的重要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10至11頁。彼等的股權亦於董事會聲明第44頁予以披露。概無董事持有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股份。

董事會的績效

提名委員會將竭盡所能以確保董事會獲委任的董事具備相關背景、經驗及知識，使之能夠作出平衡且周詳的決定。提名委員會就個別董事所考慮的表現準則，包括該董事的行業知識及／或實用的專業知識、貢獻及工作量要求、獨立性的觸角及出席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的次數。提名委員會的職責之一為審議董事會的績效；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實際可行的方法以評估董事會的效用。

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並根據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和各董事對董事會效用的貢獻，審閱和評估董事會的績效。提名委員會亦審閱及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在考慮須輪換退任董事的貢獻和表現後，建議彼等提出重選。

如果一名董事同時出任多家公司的董事，提名委員會將評估該董事是否能夠和是否已充分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作為一個指引，董事不應該為超過六間上市公司作董事會代表。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信納各董事都分配了足夠的時間和資源來處理本公司的事務。

B 薪酬事宜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1. 曾士生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2. 董定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徐衛東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運作模式是向董事會履行諮詢角色，而董事會則保留批准個別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之最終權力。

企業管治聲明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檢討及向董事會就本公司董事會和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架構及廣泛政策作出建議；並檢討及就以下人士之薪酬待遇作出建議，包括個別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擁有規劃、領導和控制本集團活動之權力及責任的人員。
- 就非執行董事袍金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計及的因素包括耗用的心力、花費的時間及責任。
- 就本公司任何與表現掛鈎的工資方案有關之目標提出建議，並考慮投入的時間、責任、以及業內和可比較公司之薪酬與僱用條件。

有關薪酬委員會羅列於職權範圍的權力、職責及責任，可於新交所、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獲取。

薪酬委員會成員於行政人員酬勞方面並無專門知識。然而，彼等已透過管理本集團及本集團以外公司之業務及／或人力資源事宜獲得經驗。若須向外諮詢，本公司將確保薪酬委員會就人力資源事宜獲得專家意見。於制定薪酬待遇時，本集團參考業內及可比較公司的工資及僱用條件，以及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董事或管理人員概無參與制定其本身之報酬。

我們的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酬部份、利潤分享部份，以及與表現掛鈎的購股權部份。我們的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俱已分別與本集團自動重續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而其服務協議每年將自動更新，除非另有書面約定或按照協議條款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按彼等的貢獻獲得董事袍金，並計及多項因素如耗用之心力和時間、董事之責任，及有關支付具競爭力的袍金以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之需要。董事會建議的董事袍金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批准。

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討論有關薪酬事宜，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額度範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聲明

薪酬披露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所獲取的薪酬總額如下：

	袍金 新加坡千元	薪酬 新加坡千元	花紅 新加坡千元	其他福利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陳維平	-	492	-	93	585
周華光	-	414	104	89	607
曾士生	50	-	-	-	50
徐衛東	50	-	-	-	50
董定有	60	-	-	-	60

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下表載列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惟不包括聯營公司）五位最高行政人員所獲取的薪酬總額範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五位最高行政人員所獲取的薪酬總額為981,000新加坡元。

	薪酬 %	花紅 %	其他福利 %	總計 %
250,000 新加坡元至499,999新加坡元：				
陳子堅 — 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停止職務）	67	28	5	100
250,000新加坡元以下：				
廖國鋒 — 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委任）	81	12	7	100
李鎮宇 — 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82	13	5	100
孫起祥 — 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81	13	6	100
侯鐵民 — 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總經理	77	-	23	100
楊曉光 — 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主席	86	-	14	100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屬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之直系家庭成員，並每年賺取50,000新加坡元以上的人士。

企業管治聲明

C 問責及審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董定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 曾士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徐衛東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審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審核計劃；並與外聘核數師於工作開始前討論審核的性質及範圍以及申報責任。
- 審閱外聘核數師報告及其管理建議書；並確保董事會對提出的問題有及時的回應。
- 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特別關注會計政策與常規的改變、涉及重要判斷的內容、因審核引致的重要調整、與持續經營有關之假設和任何保留意見、對會計準則的遵守、及對適用上市規則和與對財務報告相關之法律規定的遵守。
- 主要負責對董事會就外聘核數師之任命、續聘及去職提出建議；並檢討及對董事會就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和訂約條款，以及辭任和解雇之任何問題提出建議。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常規。
- 檢討內部核數程序的範圍及結果。

有關審核委員會羅列於審核委員會憲章的權力、職責及責任，可於新交所、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獲取。

審核委員會主席董定有先生，於企業財務及會計專業方面擁有多年經驗。曾士生先生及徐衛東博士於業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備廣泛的管理及財務專業知識；他們亦為多家新加坡及中國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並在情況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董事會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擁有足夠履行其職責所須的財務管理專門知識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特別是本集團財務報告的有效性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方面。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外部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作定期溝通，隨時更新會計準則變動及對財務報表產生直接影響的事宜。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由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提呈之審核計劃。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核數師提供審核之發現及建議。審核委員會亦審閱及討論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之公佈。

企業管治聲明

審核委員會評估管理層給予外聘核數師之協助，及審閱任何利害關係人士交易。

審核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並獲得履行其職責所需之資源。審核委員會擁有全權及酌情權邀請任何一名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出席會議。

審核委員會在管理層避席情況下每年至少分別會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兩次及一次。

審核委員會在審閱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非核數服務後，認為該等服務之性質及範圍不會影響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本集團確已遵守與其核數師有關的新交所上市手冊規則第712及715條且將持續遵守。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Mazars LLP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除了Mazars LLP自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委任為外聘核數師外，在過去四年並無任何核數師的變動。

內部審核

內部審核職能外判予一家註冊會計師公司。內部核數師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及審閱內部審核程序的範圍，內部核數師也會由他們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進行內部審核所得之重大發現及建議。

D 企業管治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的職責，現羅列如下：

- 開展及檢討本集團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和常規。
- 檢討及監控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控本集團有關符合法律與監管要求的政策和作法。
- 開展、檢討及監控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與合規守則。
- 檢討本集團遵守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和香港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並於企業管治聲明中披露。

董事會認識到跟上發展及最佳實踐的重要性，特別是那些使其能更有效地履行受託責任的領域。在該種程度上，董事會作為一個集體，獲鼓勵參加一些由董事或本公司建議的合適課程及／或研討會。董事須及時向董事會更新彼等已得到之培訓。董事會定期檢討及監控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年內，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而該等政策和常規是符合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和香港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於企業管治聲明中符合必須披露的要求。

企業管治聲明

E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系統及檢討其充足性和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只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已實施內部控制系統，以提升本集團在財務、業務、合規以及信息技術方面的內部控制職能。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確保保護本集團的資產、妥當保存會計記錄以及業務內使用的及用於公開的財務資料可靠。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風險認定及管理框架。企業風險委員會（「企業風險委員會」）由本集團的高級行政人員組成，負責知悉影響組織的風險，並確保採取妥當行動處理重大風險。企業風險委員會將風險評定為五個類別：業務、財務、營運、合規及外部風險。企業風險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認定及評估可能因其潛在的財務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風險。已認定所有主要風險、現行控制並對其進行評估，作出相應的改善綱領。該等風險屬於個別業務和公司行政主管的範疇；而董事會則負責督導管理，管理層與董事會亦會對風險管理的行動綱領進行持續不斷的監察及優化。

內部核數師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以及重大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包括重要的財務、營運、合規及信息技術控制；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任何重大違章或內部控制失效個案，連同改正措施一併上報審核委員會。外聘核數師在進行審核工作時，為了設計切合狀況的核數程序，會考量與本集團制定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但目的並非為本團內部控制的效用表示意見。至少每年向審核委員會上報一次任何於核數過程中注意到有關等內部控制之嚴重不足之處。

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監管機構以及管理層認定的內部控制問題，包括處理及解決任何該等認定的問題的補救措施，並對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以及有效性進行評估。審核委員會亦審閱內部控制職能，特別注重核數的範圍及次數以及資源的充足性。

本集團全體僱員亦受行為守則約束，須嚴格保密內部資料，並不得透過來自其職位的權力或權威接受個人利益。本集團訂有指引以限制保密資料被未經授權轉移。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定期訓練／發出提示。本集團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載列於企業管治聲明的「證券交易」一節。

本公司、內部核數師以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過程中並無發現重大的內部控制缺陷。審核委員會批註的審閱結果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正式提交董事會審閱。

企業管治聲明

此外，董事會已得到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的保證：

- (a) 已妥善地保存本集團財務紀錄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反映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的真實和公平的觀點；和
- (b) 在本集團內實施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能充分和有效地解決本集團目前經營環境的重大風險，包括重大的財務、營運、合規及信息技術風險。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都獲得了本集團業務及企業行政主管類似的保證。

根據既定的框架並進行了檢討，董事會按新交所的上市手冊第1207(10)條認為，且得到審核委員會的同意，本集團對解決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的風險有足夠的內部監控。

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設立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提供了合理的，但不是絕對的保證本集團不會因其努力實現其業務目標而可以合理預料所受到之顯著影響。然而，董事會還指出，沒有任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系統可以在這方面提供絕對的保證，或者在決策上的不當判斷、人為錯誤、損失、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有絕對的保證。

F 與股東溝通

本集團謹記有責任及時與本公司股東進行定期、有效及公正的溝通，不會進行選擇性披露，業績公告透過新交所、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及新聞稿發佈；所有有關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之新舉措首先透過新交所、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然後再發出新聞稿；業績及年度報告則於指定期限內公佈或發佈。

本公司所有股東均會收到年度報告、通函及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亦會於新加坡報章刊登。為確保高度的問責性及讓股東了解本集團之策略和目標，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於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工作日寄發予股東。董事會歡迎股東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或之前，以正式或非正式的途徑提問。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可委派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企業管治聲明

G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之程序

持有本公司不少於10%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兩名或以上股東可召開公司股東大會。於收到股東的請求後（彼等交存請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10%已繳足股份），董事應當立即正式進行召開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的程序，並於最早之可行日期舉行，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晚於本公司收到請求後兩個月。請求應當陳述大會的課題，並由請求者簽署及交存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請求亦可包括多份形式像似並個別由一名或多名請求者簽署的文件。如果董事沒有於交存請求後21天內進行召開大會的程序，請求者（或當中任何一名擁有超過彼等之總投票權50%者）可以最近似董事召開大會之方式，自行召開大會；但所召開的大會不應於當天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

本公司應當支付任何請求者因董事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招致之合理開支；本公司亦應當作此等董事無力償還，並從本公司應付或將應付予彼等服務之袍金或其他酬勞中扣起此支付數額。如有特別決議於股東大會提出，而董事未有依新加坡公司條例要求通知股東有關此特別決議，董事應當被視為沒有正式召開股東大會。

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之程序

本公司慣常於每年的四月底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持有本公司不少於10%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之兩名或以上股東可遞交一份書面要求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出議案。此書面要求必須對議案作出陳述並由有關股東簽署，亦可包括多份形式相似並具所有有關股東簽署的文件。此書面要求必須以公司秘書為收件人於會議舉行前八星期交存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如有請求情況則須要對議案作出通知。此書面要求將提交證券登記認證，在證券登記認證確認此書面要求屬適當及合乎程序，本公司秘書將請求董事會將該議案包括在股東週年大會的議程內。反之，如果提出議案之要求被證明不合乎程序，有關結果將通報有關股東，而該擬提出之議案將不會被包括在股東週年大會的議程內。

如果股東希望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名一位非本公司董事之人士參與董事選舉，其可向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交存一份以公司秘書為收件人的書面通知。為了使本公司可以通知股東有關建議，該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被提名參與董事選舉人士的全名，並依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包括有關該人士履歷之詳細信息；再由有關股東及該人士簽署並表明其參選意願。該書面通知的交存期限，將從不早於其派發日之後一天開始至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之前七天終止。如收到該書面通知之日期離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日期少於20個營業日，本公司將須要考慮順延股東週年大會，以使股東可以獲得有關該建議之21天通知期。

企業管治聲明

向董事會提問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經新加坡公司秘書及／或香港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以書面提出疑問及關注，其之詳細聯繫方式如下：

新加坡公司秘書

陳清秀女士@ Nur Farah Tan

Intertrust Singapore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

77 Robinson Road

#13-00 Robinson 77

Singapore 068896

傳真：65 6438 6221

電郵：christine.tan@intertrustgroup.com

香港公司秘書

莫明慧女士

凱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6樓

傳真：852 3589 8378

電郵：mandy.mok@tmf-group.com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問。

H 其他

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與股東大會之出席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召開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與股東大會次數，及該等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大會
	開會總次數=4	開會總次數=4	開會總次數=1	開會總次數=1	開會總次數=1
	出席率	出席率	出席率	出席率	出席率
陳維平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華光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曾士生	4/4	4/4	1/1	1/1	1/1
徐衛東	4/4	4/4	1/1	1/1	1/1
董定有	4/4	4/4	1/1	1/1	1/1

企業管治聲明

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行為守則；並遵照新交所上市手冊規則第1207(19)條所規定的最佳作法，就各董事及高級職員進行證券買賣作出指引。此外，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知悉全體董事在二零一六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根據指引，本集團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不得基於短期考慮買賣本公司的股份；而於緊接季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公佈日期前三十日內，或（倘為較短時間）季度或中期期末起至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或於緊接全年業績公佈日期前六十日內，或（倘為較短時間）財政年度期末起至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或倘彼等擁有關於本集團任何未公佈的內部資料，本集團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亦不得買賣本公司的股份。

利害關係人士交易政策

本集團就與利害關係人士進行交易採納一項內部政策，並為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及批准該等交易而制定程序。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監督各財務期間之財務報表編製，以確保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業務狀況及期內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按所有相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有責任確保一貫地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而作出之判斷及估計則屬審慎和合理。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Mazars LLP就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所作之陳述，載於第5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舉報計劃

為進一步加強內部風險控制流程，本公司於本集團範圍實施「不正當行為報告政策」。根據該舉報政策，「舉報人」可向調查組舉報任何形式的「不正當行為」，並受到私隱保護。「不正當行為」包括欺詐、盜竊、濫用權力、違反法規或不遵守公司政策（如不正當銀行或財務交易）。

重大合同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自上一財政年末以來，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涉及行政總裁、董事或控股股東權益，並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仍然生效或（如非仍然生效）曾經訂立的重大合同。

企業管治聲明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其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新加坡及香港公司秘書

陳清秀女士@ Nur Farah Tan是本公司於新加坡之公司秘書；她是執業特許秘書及英國Institute of Chartered Secretaries and Administrators資深會員。莫明慧女士是本公司於香港之公司秘書；莫女士是凱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她亦是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Institute of Chartered Secretaries and Administrators的資深會員。陳女士和莫女士俱協助董事會確保資訊於董事會內得以良好流通；及包括管治事宜之董事會政策和程序獲得遵循。陳女士和莫女士直接向行政總裁周華光先生匯報，周先生亦是彼等於本公司之第一企業聯繫人。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莫女士已進行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

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於年內沒有重大改變。

董事會聲明

董事向股東提呈彼等之聲明，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

1. 董事意見

董事認為，

- (i)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已經編製，以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狀況；及
- (ii) 於本聲明刊發日期，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將能夠清償到期債務。

2.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鋁合金拉伸板及聚乙烯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3.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年內的業務回顧及前景載於本年報「公司概覽」、「執行主席致辭」、「行政總裁致辭」及「財務回顧」章節。

4. 財務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60頁至第125頁「財務摘要」、「財務回顧」各節及綜合財務報表。

於本財政年度內並無派發中期股息。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5.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有關本集團年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載於本年報「風險管理」一節。

6.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新加坡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內之相關適用規則及法規。於本年度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其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聲明

7.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僱員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重要及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透過提供可觀的薪酬待遇及推行良好的表現評核制度，配合適當的激勵措施，獎勵及表揚表現優異的員工，同時透過於本集團內部提供的合適培訓及機遇，鼓勵員工發展事業及晉昇。

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與客戶維持穩定的合作關係。為維持產品的競爭力，本集團密切監察市場動向，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我們亦結合研發與營銷兩方面的人力資源，以滿足客戶需求和不斷轉變的要求。本集團亦著力經營與供應商之間的關係，確保本集團的原材料供應穩定而優質。

8. 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就收購匯程資本有限公司（「匯程資本」）而配發及發行461,999,997股股份。有關上述收購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披露。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a)。

9. 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7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388,000元）。

1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財政年度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11. 固定資產

本集團及（如適用）本公司的固定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收購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董事會聲明

12.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財政年度內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應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的資料載列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額 %	採購額 %
最大客戶	13	-
五大客戶合計	51	-
最大供應商	-	22
五大供應商合計	-	51

於本財政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董事及／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13.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至本聲明日期止，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維平先生
周華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士生先生
董定有先生
徐衛東博士

14. 使董事能夠收購股份及債券之安排

於本財政年度之結束日或任何時間，除了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該報表附註20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15. 董事彌償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45條，各董事有權就彼於執行及履行董事職務時或就此而可能引致的所有損失或債務，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賠償。

董事會聲明

16.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根據本公司因應新加坡第50章公司法（「公司法」）第164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保存的董事持股記錄，在職董事於本財政年度末，擁有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直接權益		被視為擁有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於財政 年度初	於財政 年度末	於財政 年度初	於財政 年度末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數目		
本公司						
陳維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1,405,200	131,405,200	-	-	7.82%
周華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1,711,800	121,711,800	-	-	7.25%
董定有先生	實益擁有人	749,000	749,000	-	-	0.04%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乃按1,679,617,797股已發行並有表決權的股份（不包括1,000,000股庫存股份）計算。

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之規定，董事聲明，根據董事持股記錄，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擁有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股份之權益，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披露之權益比較，概無其他變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由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內之定義）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和淡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和淡倉）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賣方就收購匯程資本訂立一份有條件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收購的代價包括向陳維平先生（彼為其中一名賣方，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支付最多達 97,680,000 新加坡元，須以發行最多達271,333,333股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全數支付（「獲利能力代價」）。根據買賣協議，於達成若干目標時須向陳先生支付獲利能力代價（「獲利能力目標」）。有關上述收購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利能力目標尚未向陳先生支付。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及其關聯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聲明

17. 企業管治

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確保本集團實行最高的企業管治標準，作為其保護及提升股東價值和本集團財務業績責任之基本組成部份。

18.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本集團須作賠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個財政年度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19. 股票掛鈎協議

除披露於該報表附註20之二零一六年麥斯達績效股份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20. 股份計劃

二零一六年麥斯達績效股份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

薪酬委員會已獲指定為管理二零一六年計劃之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曾士生先生（主席）、董定有先生及徐衛東博士組成。

二零一六年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更加有效靈活地挽留、獎勵及激勵僱員，及鼓勵彼等對本公司更加敬業盡忠。透過二零一六年計劃，本公司尋求激勵關鍵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繼續努力提高本公司的長遠股東價值，通過為彼等提供機會參與本公司的股權令彼等對本公司長遠盈利有更強烈的身份認同及提升對本公司的組織責任感、奉獻精神及忠誠度。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通過繳足股份提供的獎勵將由薪酬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在考慮授予獎勵時，薪酬委員會可能計及（其中包括）獲得者於有關期間的表現、彼之能力、責任範圍及技能。

本集團及聯營公司確認僱用及年滿21歲的僱員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均符合參與資格。

二零一六年計劃下的獎勵，指倘達成若干規定目標（如有）及歸屬期已告屆滿後，則參與者有權免費收取繳足股份、等值現金或股份加現金，有關安排將由薪酬委員會釐定。

二零一六年計劃應由薪酬委員會酌情繼續營運，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最長為期10年。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可獲得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已發行股本的15%（即182,642,672股股份）。

於本財政年度內，概無獎勵或股份向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配發及發行或轉讓。

董事會聲明

21.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的合約。

2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29。

23.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及所信，概無任何人士（除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權益之董事外）已經或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須予披露之的權益及／或淡倉。

24.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命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25. 關連方

本集團重大關連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26.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訂。

董事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決定，並考慮到本公司的營運業績、個人表現，以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數據。

本公司已採納二零一六年計劃，以獎勵獨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二零一六年計劃的詳情載於該報表附註20。

董事會聲明

2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概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28.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度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始終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2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30.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概無任何董事擁有其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造成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業務之任何權益。

31.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及其不時出現的修訂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董事會確認，經向全體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整個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要求的標準。

32. 環境、社會及管治

作為領先的中國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製造商，本集團意識到我們的經營會給環境及社會帶來一定的影響。本集團在不斷將負面影響減至最低的同時也在努力確保我們的經營活動以可持續、有責任的方式進行。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報告盡可能依照《港交所ESG指引》及《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第四代（「G4」）指引》識別主要環境及社會指標。我們的報告範圍以呈報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的影響為限，而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大部份營業額來自該公司。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政策總結了我們不斷將重大實質性問題的管理納入日常管理活動中的決心，以確保可持續長期增長。該政策重點關注的是《港交所ESG指引》中的主題，被確定為本集團的最重要主題。

董事會聲明

32. 環境、社會及管治（續）

工作場所質量

麥達斯遵守於我們業務開展所在地關於人權保護、職業健康與安全標準以及勞動力的相關法規。

麥達斯致力於：

- 鼓勵重視且尊重所有員工的工作環境
- 鼓勵並維持積極的安全文化和行為
- 提供各層級適用的適當安全培訓
- 鼓勵並促進多元化的員工隊伍
- 支持職業發展並提供相關培訓

環境質量

麥達斯遵守於我們業務開展所在地關於環保標準的相關法規。

麥達斯致力於：

- 尋求減少環境影響及提高麥達斯活動的環境效益的機會，尤其關注能源消耗和廢物產生
- 制定並披露負責任的採購政策

營運實踐

麥達斯致力於：

- 確保公司全體對環境及社會問題的意識並遵守公司可持續發展政策
- 發展並維持與供應商進行積極且具建設性的溝通
- 制定並披露關於品質保證程序及召回程序的政策
- 確保公司全體意識並實施防治措施

董事會聲明

32. 環境、社會及管治（續）

社區活動參與

麥達斯將會不斷提升並承擔更多的社會責任，包括：

- 致力於將我們業務營運給當地社區帶來的任何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 與我們業務營運地區當地的慈善機構聯繫，支持當地經濟發展。
- 與社區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建立透明且有成效的溝通
- 盡可能適當地讓當地資源（如供應商及員工等）得到最大發揮

有關上述政策及表現的更多詳情將載於適當時間刊發的二零一六年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33.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履行職責時，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的外聘和內部核數師會面，討論彼等的工作範圍、對本公司內部會計監控制度的檢查及評估結果。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定有先生，並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士生先生及徐衛東博士。審核委員會自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以來與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外聘和內部核數師舉行四次會議，並審閱了以下事務（如相關）：

- (a)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之審核計劃，並與核數師在審計和申報前討論審核和申報責任之性質及範圍；
- (b) 外聘核數師報告及其管理建議書；
- (c) 本公司及本集團向董事會提呈財務報表前，應特別關注：會計政策及常規的任何變動、涉及重要判斷的內容、因審核引致的重大調整、與持續經營有關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適用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d) 季度公告、半年度公告及年度公告，以及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新聞稿；
- (e) 管理層給予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配合及協助；

董事會聲明

33.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續）

- (f) 聘用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並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
- (g) 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及
- (h) 內部審計程序的範圍和結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審核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及獲得管理層的協助，並同時獲提供恰當地履行職責所需之資源。審核委員會亦可全權邀請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可不受限制地接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Mazars LLP連任本集團外聘核數師。

34. 核數師

核數師Mazars LLP已表示彼等願意接受連任。

代表董事會

陳維平先生
董事

周華光先生
董事

新加坡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財務報表的審核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其包括貴集團及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貴集團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乃根據第50章公司法（「公司法」）的條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以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

意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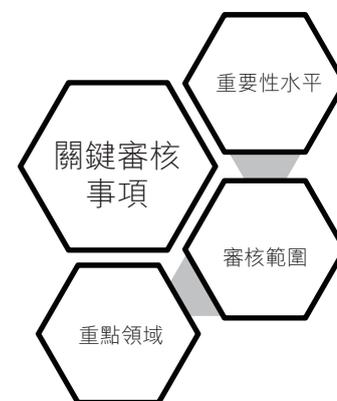
我們已根據新加坡核數準則（「新加坡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公眾會計師和會計實體專業行為和道德守則（「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守則」）連同與我們於新加坡審核財務報表相關的道德規定，我們乃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該等規定及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概述

我們透過確定重要性水平及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報風險來計劃我們的審核工作。

我們進行所有審核工作時，均會運用我們的專業判斷確定重要性水平，我們對財務報表使用者的財務資料需求的考慮亦會影響重要性水平，當財務報表中的錯報可能改變或影響具有一定理解能力的人士作出的經濟決策時，則該項錯報是重大的。

就本年度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基於其規模或風險特性的理由，確認出5個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對其財務資料進行全面審核，涵蓋貴集團100%的營業額及貴集團97%的總資產。此外，我們亦已就餘下非重要組成部分進行特定的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關鍵審核事項

Mazars Hong Kong作為組成部分核數師（「組成部分核數師」）按我們的指示對該5個重要組成部分進行審核。我們以專業判斷確定組成部分的重要性水平及我們對其審核工作需參與的程度，以獲得充夠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對貴集團整體財務報表的意見的基礎，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向組成部分核數師發佈一套貴集團的全面審核指引，以向彼等知會有關關鍵審核事項，例如：組成部分重要性水平界線、貴集團層面上確認到的重大錯報風險、特定審核程序、報告成果及向我們及時通報可能對貴集團經營及財務業績有重大影響的事宜的需要；
- 審閱組成部分核數師就重要組成部分所編製的審核計劃，如有需要，指示彼等進行額外的審核程序；
- 現場審閱由組成部分核數師就貴集團重要組成部分所編製的審核工作檔案；
- 如有需要，於審核過程中與組成部分核數師進行視像會議，討論包括審核方法及任何其他重要事項；
- 與貴集團重要組成部分的財務團隊（包括首席財務總監）以及相關的組成部分核數師進行審核總結會議，以解決問題及事項；
- 定期向貴集團管理層提供有關貴集團審核工作進展的最新消息，如有需要，報告我們於貴集團審核過程中遇到的任何重大會計及審核問題，藉以時解決該等問題，促進審核工作的進展；及
- 實地視察貴集團重要組成部分的廠房。

我們投放資源及精力於評定為具有較高重大錯報風險的領域，包括涉及董事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領域。我們將於下文關鍵審核事項闡述該等主要領域。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核本期間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包括上述於我們審核工作過程中的主要領域，並不代表我們於審核工作過程中確認的所有風險。我們於審核整體財務報表時處理該等事項及就此達成意見，而我們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事項

審核回應

收益確認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收益」及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容許僅於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由賣方轉移至買方時方確認收益。

貴集團一間重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根據與相關客戶（包括運輸業的客戶）協定的特定模具生產貨品。一般而言，合約條款訂明於交付後但於後者接納製成品前，相關客戶需對製成品進行嚴格的質量檢查。

因此，客戶僅同意於完成質量檢查並對其結果感到滿意後方會履行付款責任及接納產品。

倘產品未能通過客戶進行的質量檢查，除非合約另有訂明外，否則於一般情況下，附屬公司須根據要求作出所需承認或更換產品。

我們已審閱貴集團收益確認政策的應用，並基於該等條款及條件質疑管理層就貴集團管理層採納的會計處理作出的評估對遵守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收益」而言是否適當。

我們以抽樣方式檢查是否存在有效的合約協議或其他文件作為管理層所陳述的合約條款之憑證。

為應對合約條款產生的風險，我們審閱合約憑證以了解特定條款的會計涵義以及所採納相應適用的收益確認政策。我們亦已對年結前確認的銷售進行抽樣調查，以檢驗相關合約的適用條款是否已獲遵循，並透過客戶於質量檢查後發出的接納確認書證明與合約相關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我們考量外部憑證如裝運單據及客戶發出的確認收據及收貨確認以確認收益是否已於適當財政年度確認。

我們與抽樣客戶進行確認程序，以確認於報告日期由客戶所持有而尚未對其進行質量檢查程序的在途貨品總額。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事項

審核回應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借款成本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6）

附屬公司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新投資有正在進行的在建項目（「在建項目」）。部分在建項目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完成，惟須經測試及取得政府部門發出的所需文件方可作實。

由於在建項目金額龐大且部分以借款撥付，我們已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集中審閱借款成本的計算及資本化該等借款成本的適用性。

我們已實地視察相關附屬公司的廠房，並審閱於財政年度內在在建項目中資本化的成本的適用性。

我們確認於財政年度內可投入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評估於財務年度內計入的相關折舊的合理性。

我們亦已將貴集團所採用的折舊率與類似行業公司所採用的折舊率進行比較，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稅法審閱折舊率。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4）

我們集中於此領域是因為貴集團賬齡介乎1年至2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佔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13%，且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該等賬齡超過1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與來自國有企業的應收款項有關，由政府提供融資。

貴集團賬齡超過1年的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為人民幣168,000,000元，與來自分包商的應收款項（該等應收款項可與應付款項及保留款項對銷，此乃由於該等分包商亦為興建新廠房的分包商）以及來自國有企業的應收款項（該等國有企業因政府的補助而獲得充足的現金流以支付該等結餘）有關。

於財政年度內，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呆賬作出撥備。

我們透過審閱應收款項的賬齡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於銀行結單核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後收回。

我們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償還債務、對相應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背景確認及對有關該等客戶的營運或財務狀況的負面消息進行調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事項

審核回應

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8)

作為產品多元化及分散業務風險策略的一部分，貴集團於財政年度內作出一項重大收購，收購匯程資本有限公司的100%。就業務合併會計處理而言，於分配整體購買價至構成收購的不同資產及負債時作出的估計亦涉及判斷及固有不確定性。自業務合併量化的無形資產公平值其後將根據其可使用年期攤銷。

我們已審閱貴集團審閱及釐定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的過程。我們亦已透過審閱法律及合約文件質疑業務收購的會計處理，以釐定收購屬於一項業務合併或收購資產。

我們已閱讀由獨立專業估值公司發表的報告，並已檢查分配購買價至不同收購資產及負債的計算方法以及年內因業務合併所確認的無形資產。

我們已審閱專業估值師的獨立性及過往能力的表現，並已就達致所分配金額而使用的方法及主要假設與公認行業慣例及市場數據進行比較。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1及附註2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呈報來自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64,526,000元及人民幣56,865,000元。

管理層須於各報告期末評估無形資產是否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若此等跡象存在，則管理層須對該資產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不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管理層仍須每年對商譽作出減值評估。

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預期收益、成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的估計所釐定。此等估計須涉及判斷，且可收回金額之釐定乃我們審核的關鍵重點。

我們的程序重點在於評估及質疑管理層於進行減值審閱時所使用的重要假設。該等程序包括下列：

- 與管理層討論彼等有關業務擴展、收益流成長戰略及成本措施的計劃戰略，與目標客戶協調的進展及取得成功簽訂及未能簽訂的合約清單。
- 評估管理層對預期未來現金流的估計之合理性，及質疑管理層於使用價值模型應用的估計，附帶與近來表現之比較、趨勢分析及市場期待。
- 審閱敏感度分析，以評估為財務報表的披露適當性作出可能的合理調整後對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影響；及
- 仔細評估管理層為減值跡象而對有限年限之無形作出的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事項

審核回應

現金及銀行結餘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6)

銀行存款乃二零零九年審計實務公告第1號「於當前經濟環境中的審計考慮」(Audit Practice Bulletin No. 1 of 2009 Audit considerations in the current economic environment)中所認定的其中一個重點風險領域。此外，新加坡交易所已確認風險可能已提高的領域，包括現金保值。

我們已與銀行進行客戶賬戶資料確認程序，而客戶賬戶資料確認程序由我們控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00元或4%銀行結餘透過由速遞直接發出及接收的銀行確認書而確認。

人民幣1,167,600,000元或96%銀行結餘透過由我們的審核團隊親手發出及接收的銀行確認書而確認。餘下人民幣300,000元的小額備用現金並不重大。根據我們的觀察，銀行結單直接由系統列印，該等結單隨即附於銀行代表親筆簽名蓋章的銀行確認書。

銀行確認書內的所有銀行結餘與會計記錄一致。我們已在適用時審閱由管理層編製的銀行對賬。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其他資料

管理層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涵蓋的資料，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我們於本報告日期前獲得其他資料。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資料，且不會就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當我們審核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為閱讀上述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會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瞭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對本報告日期前獲得的其他資料進行的工作後，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中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呈報有關事實。於此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管理層及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按照公司法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條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呈列財務報表，並負責設計及維護內部會計監控系統，以合理確保資產不會因擅自使用或處置而遭受損失；交易獲得適當授權及作出必要記錄，以編製真實及公平的財務報表以及保持資產的問責性。

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管理層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的責任包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整體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報，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新加坡核數準則執行的審核一定會發現存在的重大錯報。錯報可能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倘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錯報被認為是重大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在按照新加坡核數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行為可能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由於欺詐行為造成的重大錯報不被發現的風險較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不被發現的風險更高。
- 瞭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管理層所作會計估算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管理層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董事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董事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的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董事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我們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的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的報告

我們認為，公司法規定貴公司及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保存的會計及其他記錄已按照公司法的條文妥為保存。

負責形成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的受委合夥人為陳學良先生。

MAZARS LLP

執業會計師

新加坡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1,485,676	1,512,199
銷售成本		(1,044,610)	(1,105,425)
毛利		441,066	406,774
其他收入	6	40,918	23,767
銷售及分銷開支		(76,213)	(73,431)
行政開支		(185,751)	(172,648)
融資成本	7	(119,137)	(138,95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19	35,042	31,712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9	135,925	77,215
所得稅開支	12	(35,104)	(20,023)
財政年度溢利	13	100,821	57,192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被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綜合入賬產生的匯兌差額		(24,466)	14,547
本財政年度的總全面收益		76,355	71,739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0,821	57,192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76,355	71,739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5	7.11	4.70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5	6.16	4.70

隨附附註組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並須與該等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836,064	4,142,814
土地使用權	17	413,455	333,93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253,624	225,282
預付租金	20	77	84
商譽	21	64,526	-
無形資產	22	56,865	-
遞延稅項資產	30	20,108	18,118
		5,644,719	4,720,232
流動資產			
存貨	23	552,855	558,6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2,245,991	1,264,102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5	137,737	96,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083,198	1,162,445
		4,019,781	3,081,791
流動負債			
借款	27	2,764,445	2,073,09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1,046,560	927,311
應付融資租賃	29	76,072	-
應付所得稅		9,750	8,040
		3,896,827	3,008,442
流動資產淨值		122,954	73,3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767,673	4,793,581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7	1,555,650	1,750,109
應付融資租賃	29	254,203	-
遞延稅項負債	30	4,720	2,141
		1,814,573	1,752,250
資產淨值		3,953,100	3,041,33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a)	2,745,457	2,166,575
庫存股份	31(b)	(2,501)	(2,501)
股本儲備	32	271,055	-
外幣匯兌儲備	34	8,011	32,477
中國法定儲備	35	172,493	158,378
保留盈利		758,585	686,402
總權益		3,953,100	3,041,331

隨附附註組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並須與該等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331	1,499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8	3,553,164	2,594,38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142,880	136,580
		3,697,375	2,732,462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4	12,907	12,5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43,256	3,710
		56,163	16,288
流動負債			
借款	27	615,453	343,161
其他應付款項	28	14,331	14,041
		629,784	357,202
流動負債淨值			
		(573,621)	(340,9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23,754	2,391,548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7	207,100	388,339
		207,100	388,339
資產淨值			
		2,916,654	2,003,20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a)	2,745,457	2,166,575
庫存股份	31(b)	(2,501)	(2,501)
股本儲備	32	271,055	-
外幣匯兌儲備	33, 34	(98,119)	(175,253)
保留盈利	33	762	14,388
總權益		2,916,654	2,003,209

隨附附註組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並須與該等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股本 (附註31(a))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附註31(b))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外幣 匯兌儲備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中國 法定儲備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166,575	(2,501)	-	17,930	149,823	665,661	2,997,488
年度溢利	-	-	-	-	-	57,192	57,192
其他全面收益：							
外匯儲備	-	-	-	14,547	-	-	14,547
財政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14,547	-	57,192	71,739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8,555	(8,555)	-
股息(附註14)	-	-	-	-	-	(27,896)	(27,89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166,575	(2,501)	-	32,477	158,378	686,402	3,041,331
年度溢利	-	-	-	-	-	100,821	100,821
其他全面收益：							
外匯儲備	-	-	-	(24,466)	-	-	(24,466)
財政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24,466)	-	100,821	76,355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14,115	(14,115)	-
股息(附註14)	-	-	-	-	-	(14,523)	(14,532)
收購附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	578,895	-	271,055	-	-	-	849,950
股本發行開支	(13)	-	-	-	-	-	(1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745,457	(2,501)	271,055	8,011	172,493	758,585	3,953,100

隨附附註組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並須與該等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35,925	77,21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7,444	154,161
無形資產攤銷		3,599	-
預付租金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8,596	7,2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252	43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5,402)	(31,712)
衍生金融資產變現收益		-	(199)
利息開支		119,137	138,959
利息收入		(12,599)	(13,98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398,312	332,161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59,296	5,0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48,572)	130,1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19)	199,214
營運所得現金		5,217	666,508
已付利息		(78,311)	(101,651)
已收利息		12,599	13,980
已付所得稅		(35,384)	(19,829)
經營活動（所用的）／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95,879)	559,008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衍生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05	26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1,813)	(450,119)
購買土地使用權		(5,683)	(23,047)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淨增加		(41,187)	(58,728)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1,845	10,004
已付及資本化利息		(128,621)	(124,08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收購之現金	18	28,044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45,010)	(645,536)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4,523)	(27,896)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698,872	1,852,000
償還銀行借款		(1,675,249)	(1,751,740)
應付融資租賃提款		440,000	-
償還應付融資租賃		(109,725)	-
發行中期票據所得款項		409,307	-
償還中期貸款		(360,404)	-
支付中期票據利息		(34,945)	(34,969)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353,333	37,3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淨額		(87,556)	(49,133)
財政年度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2,445	1,209,50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影響		8,309	2,077
財政年度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083,198	1,162,445

隨附附註組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並須與該等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組成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並須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並落戶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新加坡珊頓大道4號新加坡交易所大廈2 #18-03（郵區068807）（No. 4 Shenton Way, #18-03 SGX Centre 2, Singapore 068807）。本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50章（「公司法」）的條文、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新加坡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詮釋（「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下文披露的會計政策例外。

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於香港上市後，本公司已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向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遞交申請。同時，本公司亦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一步查詢有關本公司應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事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接受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可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條件為本公司須於其財務報告載列有關其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及有關兩種狀況及準則的主要差異的描述，描述的方式須有助於投資者理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

本公司已知會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有關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查詢的結果，但尚未接獲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就有關本公司申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的決定。因此，本公司繼續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現時版本，而本公司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對其財務報表作出對賬，其將載列有關兩項準則的主要差異的描述（如與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描述的方式須有助於投資者理解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表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各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均以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其功能貨幣) 計量及呈列。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人民幣 (「人民幣」) 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呈報的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人民幣千元」)。

編製符合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涉及更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領域已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所有與其業務有關並於本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並未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因而不會對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

於該等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如下：

		生效日期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措施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確認遞延稅項 資產未變現虧損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修訂本：轉移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2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2號修訂本：股份付款 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4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4號修訂本：應用新加坡 財務報告準則第109號金融工具至新加坡財務 報告準則第104號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0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0號及新加坡財務報告 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 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	與客戶訂約所得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修訂本：新加坡財務 報告準則第115號的生效日期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修訂本：新加坡財務 報告準則第115號與客戶訂約所得收益的澄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各不相同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多項改進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各不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 (續)

由於該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各項準則亦須作出相應修訂。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與本公司並無提前採納上述任何現有準則的新訂／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管理層正在評估其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與本公司的主要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的呈列方式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9號「金融工具」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9號取代了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就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作出了新規定。

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ii)按攤銷成本列賬；或(iii)按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有關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有關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或(倘若允許)於初步確認時按其他指定方式而定。

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惟若干股本投資除外，就此而言，倘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收益及虧損。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並無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終止確認規定作出任何修改，亦無對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任何修改，惟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有關確認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

基於預期信貸虧損的新的前瞻性減值模型取代了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型，釐定減值撥備及利息收入的確認。除非出現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需要實體確認受影響資產於可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否則實體將就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在損益中確認(至少)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無意提前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9號。本集團目前仍在評估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9號於首次應用年度對其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與客戶訂約所得收益」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取代了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收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13號「客戶忠誠計劃」、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15號「有關興建房地產的協議」、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18號「客戶轉讓的資產」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31號「收益－涉及廣告服務的以物易物交易」，以呈報有關與客戶訂約所得收益與現金流的性質、金額、時間和不確定因素的有用資料。

實體須採用五步模型，其要求(i)實體識別合約；(ii)實體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iii)釐定交易價格；(iv)分配交易價格；及(v)於(即在某一時間點)或當(即經過一段時間)履行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準則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確認收入，透過反映其預期自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可獲得代價的金額，描述有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的貨品或服務。

本集團無意提前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本集團目前仍在評估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5號於首次應用年度對其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租賃」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取代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租賃」、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0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以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以載列有關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所引入的變動將主要影響承租人的財務報表。

除有限例外情形外，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規定承租人須於初步確認時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乃按於有關日期尚未支付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以反映未來租賃付款之現值，亦須確認按成本計量的使用權資產，包含項目為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承租人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預期承租人就其租約將產生的其他合約成本。「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由承租人訂立符合資格的短期租約可獲豁免遵守有關新確認準則。

本集團無意提前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本集團目前仍在評估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於首次應用年度對其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2.2 綜合基準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如下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i)本集團有權控制及本集團(ii)可使用該權力(iii)影響其自參與彼等事務起所承擔的風險、享有的權利或可變回報。

倘存在事實及情況顯示該三項控制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基準 (續)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在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後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被投資公司之相關業務時，本集團即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本集團考慮（其中包括）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比例相比的投票權比例、所有人士目前持有可實際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合約安排權利及先前股東大會之投票方式。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生效日期止（如適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與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對銷。

用於編製財務報表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日期編製。如需要，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非控股權益金額為反映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而作出的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歸本公司擁有人所有。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已於本公司之獨立財務報表之損益確認）入賬。

2.3 業務合併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乃使用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公司的控制權而於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平值之總和計量。收購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若符合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3號的確認條件，均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惟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是按成本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確認及計量者除外。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所收購實體持有的權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賬中確認。如出售於被收購方的權益，則合適的處理方法為將以往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從該等權益於收購日期前產生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業務合併 (續)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業務合併 (續)

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若符合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3號的確認條件，則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則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本集團重置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款項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2號「股份付款」計量；及
-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項準則計量。

若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會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若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將會影響在收購日期確認的金額，則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下文）內作出調整，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作反映。

計量期間為自收購日期至本集團獲取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的完整資料的日期止期間，最長為期一年。

收購所產生商譽在收購日期確認為資產並初步按成本計量，即以所轉撥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實體權益的公平值（如有）的總和，減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平淨值後所超出的差額。

若經重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淨值權益高於轉撥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業務合併 (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的業務合併

與上述規定比較，下列區別乃適用：

業務合併採用購買法入賬。收購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構成收購成本的一部份。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按所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

分階段完成的業務合併入賬列為分段收購。與先前持有權益有關的公平值調整當作重新估值並於權益中確認。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於收購時被重新計量。除非業務合併導致合約條款發生變動，從而導致該合約原本規定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則另作別論。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負有責任，經濟利益較可能流出，並且能夠確定可靠的估計時，方會確認或然代價。對或然代價作出的後續計量對商譽構成影響。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設於其作擬定用途的位置及達致擬定用途的狀態直接產生的成本。倘拆除、清拆或修復的責任因收購或使用資產而產生，則拆除、清拆或修復成本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一部份。

僅於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本公司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才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更換部份的賬面值被取消確認。所有其他修理及維修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支銷折舊以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按下列基準將其可折舊金額撇銷至其剩餘價值：

	年度折舊率
樓宇及裝修	3%至5%
廠房、設備及模具	3%至20%
汽車	10%至20%
辦公室設備	10%

在建項目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建築直接成本以及於建築及安裝期間的資本化借款成本。於所有必須進行以令資產可作擬定用途的活動大致上完成時終止資本化該等成本，而在建項目將轉撥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在建項目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作出折舊撥備。

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悉數折舊項目於財務報表內保留，直至彼等不再有用為止。

2.5 無形資產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金額。商譽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自合併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商譽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計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無形資產 (續)

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會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該等無形資產的成本乃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所購得無形資產按等同於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報。

2.6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的實體，並通常擁有附帶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於評估本公司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按成本入賬，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2.7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及一般附帶有20%或以上投票權的股權。

在收購聯營公司方面，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的任何部分入賬列為商譽及計入投資賬面值。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收購該投資的報告期間在釐定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損益時列作收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該減值虧損已於本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內損益項目內確認。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於該等財務報表入賬，惟當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除外，在此情況下其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自被投資公司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入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及扣除個別投資的減值損失。本集團所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一部分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不會被確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從聯營公司取得的分派降低投資的賬面值。收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所產生的任何商譽乃根據本集團有關該等收購所產生商譽的會計政策入賬（見上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聯營公司 (續)

未變現溢利及虧損的對銷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對銷，但僅在並無減值的情況下對銷。

本公司於獨立財務報表內按成本列賬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攤銷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土地使用權成本。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以下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存在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土地使用權；
- 無形資產；及
-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權益。

倘存在任何該減值虧損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未產生與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很大程度上獨立的現金流入，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為知情及自願各方於公平交易中銷售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可取得及扣除出售成本的金額。使用價值為預計因持續使用一項資產所產生及來自於其使用年期終結時出售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並按反映對金錢時間值及並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目前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比率貼現。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將被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被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無已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而予以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呈列。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及將存貨運至其目前地點及達到目前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所有竣工估計成本及進行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將會產生的成本。

2.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的合約條文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

根據合約(有關條款規定金融資產須於相關市場制定之時限內交付)購買金融資產的所有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惟分類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則初步按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該等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初步按公平值加收購產生的直接交易成本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該等資產為擁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以及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其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貿易應收款項),並同時包括其他類型的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金融資產減值的任何客觀證據。倘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令該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且能可靠估計該影響,則金融資產屬已減值。減值證據包括:

- 債務人之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無力償債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因債務人之財政困難而向債務人授出寬免;或
- 債務人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金額乃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續)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於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倘金融資產之任何部份被釐定為不可收回，則於相關金融資產之備備賬進行撇銷。

當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於後續期間撥回減值虧損，惟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並無確認減值時資產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際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所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賬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負債取消確認時於損益賬按攤銷程序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透過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當)更短期間準確折現之利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工具 (續)

權益工具及庫存股份

權益工具為證明經扣除所有其負債後於本集團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並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當確認為權益的股份被購回時，已付代價直接於權益確認。購回股份被分類為庫存股份，並呈列為總權益的扣減項目。概無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庫存股份而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庫存股份其後被註銷，庫存股份的成本在股份以本公司的股本購買的情況下於股本賬內扣減，或倘股份以本公司的溢利購買的情況下於本公司的累計溢利中扣減。

當庫存股份其後被出售或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再發行，庫存股份成本從庫存股份賬撥回，而已變現出售或再發行的收益或虧損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遞增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後於本公司的股本儲備中確認。

取消確認

只有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其金融資產或該等資產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仍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以及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本集團在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於取消確認金融負債時，賬面值及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該等項目所須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甚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3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有關責任，且能夠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數額，則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之數額為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各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以估計履行現有責任之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倘結算撥備所需之部份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且幾乎肯定能收回償付金額及應收款項能可靠地計量，則該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支出的估計時間安排或金額或折現率變動於其發生時於損益賬確認。

2.14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及當收益能可靠計量時確認收益。收益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本集團向買家轉讓貨品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及沒有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權或已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收益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該實體及有關交易所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可以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累計，並參考結欠本金及按適用利率計算。

投資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在合資格資產產生支出前，暫時投資於該等特定借款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在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按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2.16 經營租賃

當租賃資產的大部份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則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從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有系統的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帶來的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如有）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經營租賃於租賃期屆滿前終止，出租人因罰款而須支付的任何付款於終止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2.17 僱員福利

(i) 定額供款計劃

本公司向新加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國家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於履行有關服務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根據中國政府的有關法規，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參與當地市政府的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為提供僱員的退休福利，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將僱員的基本工資的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而當地市政府承擔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現時及未來全部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根據上述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的唯一責任為向退休福利計劃持續供款。

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該退休福利計劃並未規定沒收的供款會用作減少未來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僱員福利 (續)

(ii) 股份付款

僱員績效股份計劃可使本集團僱員收購本公司股份。本集團的績效股份計劃列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或以現金結算的股份付款。股份付款於授出日期按公平值計量。股份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支出，而權益則相應增加。

本集團績效股份計劃的攤薄效應反映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得出的額外股份攤薄影響。

2.18 稅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不可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故與呈列作損益的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已於財政年度末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差異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可能為應課稅溢利抵銷將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倘若暫時差額由商譽或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初次確認的（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稅項開支 (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允許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計算，以截至財政年度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依據及以本集團預期的方式於財政年度末會跟隨而來的稅務後果，以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為依據，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呈列為透過銷售全面收回的投資物業則除外。遞延稅項列入損益表內扣除或加入，惟倘與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加入，則該遞延稅項亦會於權益中處理。

當依法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及當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與由同一稅務部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有意按淨值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或收入，除非與直接於權益中計入或扣除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稅項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或由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產生。在企業合併時，稅項的影響需要在計算商譽或者釐定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的淨公平值權益超過其收購成本時考慮。

銷售稅項

收益、開支及資產乃於扣除銷售稅金額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當購買所產生的銷售稅無法從稅務機關收回，則在該情況下，銷售稅乃確認為收購資產的部份成本或部份開支項目（如適用）；及
- 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乃於計入銷售稅金額後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9 股息

股息於其成為合法應付時確認。中期股息於其宣派應付的財政年度入賬。末期股息於股息獲股東批准的財政年度入賬。

於各報告期末後建議或宣派的股息於各報告期末並非確認為負債。

2.20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貨幣(「功能貨幣」)之外之貨幣進行之交易，按進行交易時之匯率計算。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財政年度末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入賬之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及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不予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產生之期間內於損益賬中確認。以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該期間之損益賬內，惟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差額(其收益或虧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則除外，在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之業績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之相若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以財政年度末的匯率換算。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為外幣匯兌儲備。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之部份投資淨額之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中損益賬內確認之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外幣匯兌儲備。

2.21 政府補貼

如果能合理肯定將收到政府補貼及所有附加條件均將獲履行，政府補貼會按公平值確認。如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公平值於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為遞延資本補貼，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相等年度分期在損益賬攤銷。

2.22 分部呈報

營運分部乃以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所作內部呈報一致的方式予以呈報。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團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

本集團就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獲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當時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值。

3.1 應用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

(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釐定金融資產是否減值時遵從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指引。此釐定涉及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期間及程度及金融資產的財務穩健性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如行業及分部表現、科技變革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3.2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估計及假設帶來的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該等資產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管理層估計該等資產的使用年期介乎5至30年內。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836,06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42,814,000元）及人民幣1,33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99,000元）。預期使用水平的變動及技術發展可影響該等資產的經濟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因此未來折舊費用可被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 (續)

3.2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中國及新加坡繳付所得稅。由於其固有性質，於釐定本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涉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是否有額外稅項到期的估計確認預期稅務負債。當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確認的金額存在差異時，該等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的財政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於本財政年度內產生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5,10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023,000元)。

(iii)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包括估計可收回金額，於此情況下，即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使用價值的計算涉及實體根據若干假設估計預期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並按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其現值。本財政年度並未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4,526,000元(二零一五年：無)。

(iv)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非金融資產出現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跡象時則對該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當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	1,293,334	1,500,597
銷售聚乙烯管	10,382	11,602
銷售鋁合金拉伸板	181,960	-
	1,485,676	1,512,1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以用作制定策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以及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故所有分部經獨立管理。以下概要描述本集團各可申報分部的營運：

- 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部 — 製造及銷售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
- 聚乙烯管部 — 製造及銷售聚乙烯管；
- 鋁合金板箔部 — 製造及銷售鋁合金板箔；及
- 鋁合金拉伸板部 — 製造及銷售鋁合金拉伸板。

中央收益及開支並非分配至經營分部，原因是該等項目並不包括於首席營運決策者用作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溢利的計量中。

	鋁合金 擠壓型材 產品部 人民幣千元	聚乙烯管部 人民幣千元	鋁合金 板箔部 人民幣千元	鋁合金 拉伸板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營業額	1,293,334	10,382	-	181,960	-	1,485,676
業績						
分部業績	184,220	(3,535)	(19,660)	70,519	-	231,544
利息收入	3,507	203	3,507	5,341	41	12,599
未分配企業開支	-	-	-	-	(24,123)	(24,123)
融資成本	(73,906)	(3)	(853)	(3,549)	(40,826)	(119,13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	-	-	35,042	35,042
除所得稅開支前 溢利／(虧損)	113,821	(3,335)	(17,006)	72,311	(29,866)	135,925
其他資料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土地使用權	283,063	4	51,033	7,035	13	341,1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5,805	1,310	3,269	6,812	248	177,444
無形資產的攤銷	-	-	-	3,599	-	3,599
土地使用權及 預付租金的攤銷	3,533	85	4,051	927	-	8,5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鋁合金 擠壓型材 產品部 人民幣千元	聚乙烯管部 人民幣千元	鋁合金 板箔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資產					
分部資產	5,700,788	87,356	1,770,704	17,893	7,576,74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225,282	225,282
	<u>5,700,788</u>	<u>87,356</u>	<u>1,770,704</u>	<u>243,175</u>	<u>7,802,023</u>
負債					
分部負債	3,015,727	2,107	997,262	745,596	4,760,692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營業額及有關其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資產 (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的非流動資產) 的資料詳情如下:

	營業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客戶所在地區		
中國	1,135,239	1,300,738
其他	350,437	211,461
	<u>1,485,676</u>	<u>1,512,199</u>

以下為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貢獻本集團營業額至少10%的主要客戶的分析。該等營業額產生自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及鋁合金拉伸板部:—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有三名客戶分別產生營業額人民幣194,813,000元、人民幣186,475,000元及人民幣179,899,000元。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有三名客戶分別產生營業額人民幣429,254,000元、人民幣237,636,000元及人民幣172,983,000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資產所在地區		
中國	5,369,656	4,475,334
其他	254,955	226,780
	<u>5,624,611</u>	<u>4,702,114</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賠償 ⁽ⁱ⁾	2,144	2,400
出售廢料的收入	4,988	2,885
利息收入	12,599	13,980
政府補助	14,675	4,236
雜項收入	6,512	266
	40,918	23,767

附註(i)：

賠償與第三方多收水電費用有關。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34,050	141,861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46,220	60,917
	180,270	202,778
銀行費用	8,148	7,978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	3,277	6,737
中期票據利息	50,138	46,122
融資租賃利息	6,639	-
總借貸成本	248,472	263,615
減：撥充資本金額 ⁽ⁱ⁾	(129,335)	(124,656)
	119,137	138,959

附註(i)：

於本財政年度內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產生自特別及一般性借款。產生自一般性借款的資本化借貸成本乃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資格資產開支按資本化比率6.19% (二零一五年：6.25%) 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8. 僱員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包括：		
薪金、津貼及花紅	141,480	154,62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42,456	30,979
	183,936	185,604

9.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878	1,509
－其他核數師	555	782
非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219	126
預付租金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8,596	7,283
匯兌虧損	130	1,3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252	434
經營租賃租金－物業，廠房及機械	1,889	1,039

10.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薪酬 (主要為基本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維平	-	45	2,769	-	2,814
周華光	-	84	2,834	-	2,9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定有	289	-	-	-	289
曾士生	240	-	-	-	240
徐衛東	240	-	-	-	240
	769	129	5,603	-	6,5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0.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薪酬 (主要為基本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維平	-	36	2,634	-	2,670
周華光	-	62	2,695	-	2,75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定有	274	-	-	-	274
曾士生	229	-	-	-	229
徐衛東	229	-	-	-	229
	<u>732</u>	<u>98</u>	<u>5,329</u>	<u>-</u>	<u>6,159</u>

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彼等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於本財政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1.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中，陳維平及周華光為董事，彼等的薪酬載於上文附註10。於本財政年度，已付或應付其餘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741	2,740
與表現掛鉤的花紅	663	1,573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37	341
	<u>3,541</u>	<u>4,654</u>

按僱員人數及薪酬範圍對彼等的薪酬所進行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新加坡		
來自中國附屬公司貸款利息之預提稅	2,158	1,375
來自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宣派股息之預提稅	4,442	2,400
過往財政年度所得稅撥備不足	5	19
即期 – 中國		
財政年度內所得稅撥備	24,945	15,096
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產生的利益	(1,501)	(980)
過往年度所得稅撥備不足	5,055	2,113
所得稅開支	35,104	20,023

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35,925	77,215
按17%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二零一五年：17%)	23,107	13,126
海外經營業務不同稅率的影響	12,082	7,04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的稅務影響	(5,957)	(5,391)
毋須課稅收益的稅務影響	(5,910)	(38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7,261	10,506
早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所產生之利益	(1,501)	(980)
附屬公司稅項寬減的影響	(15,641)	(9,755)
新加坡法定稅階收入豁免	3	(50)
本財政年度內所得稅撥備	23,444	14,116
來自中國附屬公司貸款利息之預提稅	2,158	1,375
來自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宣派股息之預提稅	4,442	2,400
過往財政年度所得稅撥備不足	5,060	2,132
所得稅開支	35,104	20,023

本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因此按17%(二零一五年：17%)所得稅稅率繳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稅率(二零一五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下列情況除外：

- 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及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榮獲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分別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稅法，境外投資者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所投資的中國企業賺取之利潤所收取的股息須支付10%預提稅，除非稅務條約予以減少。根據中國與新加坡訂立的稅務安排，在新加坡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須就彼等自中國附屬公司所收股息按已下調的5%稅率繳納預提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3. 本財政年度溢利

本財政年度綜合溢利包括除稅後淨溢利人民幣89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4,743,00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

14.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止財政年度豁免一級制度下 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25新加坡元	-	14,021
豁免一級制度下 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25新加坡元	-	13,875
截至二零一五年止財政年度豁免一級制度下 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25新加坡元	14,523	-
	14,523	27,896

新加坡已採納一級企業稅制，該制度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據此，居民企業就其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為最終稅項。股東取得的所有派息毋須納稅。向全體股東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預扣稅。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即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00,821	57,192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418,323	1,217,618
就計算每股全面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36,119	1,217,618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分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分
每股基本盈利	7.11	4.70
每股全面攤薄盈利	6.16	4.70

就計算每股全面攤薄盈利而言，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經調整以計及來自股份獎勵及為收購匯程資本有限公司而作為獲利能力代價而發行股份對於剩餘期間的加權普通股所產生之攤薄作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5. 每股盈利(續)

於財政年度，概無獎勵或股份按績效股份計劃配發及發行或轉讓予合資格參與者。

來自績效股份獎勵及作為獲利能力代價而發行股份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下列項目的加權平均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千股)	1,418,323	1,217,618
按績效股份計劃未發行的普通股(千股)	122,596	-
作為獲利能力代價可發行的普通股(千股)	95,200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千股)	1,636,119	1,217,618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設備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1,180,941	1,628,072	31,246	29,947	2,094,037	4,964,243
添置	1,187	117,879	5,419	2,082	214,581	341,14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220,572	239,336	1,829	4,841	66,556	533,134
轉撥	67,889	207,791	-	3,199	(278,879)	-
出售	-	(6,055)	(4,310)	(202)	-	(10,567)
匯兌調整	19	-	93	4	-	11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0,608	2,187,023	34,277	39,871	2,096,295	5,828,0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148,982	642,610	13,883	15,954	-	821,429
於本財政年度的折舊	38,553	131,294	3,522	4,075	-	177,444
出售	-	(4,382)	(2,347)	(181)	-	(6,910)
匯兌調整	20	-	24	3	-	4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555	769,522	15,082	19,851	-	992,010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3,053	1,417,501	19,195	20,020	2,096,295	4,836,06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	樓宇及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設備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910,205	1,276,295	29,556	27,119	2,048,548	4,291,723
添置	105,858	251,744	2,308	2,869	317,493	680,272
轉撥	164,888	107,116	-	-	(272,004)	-
出售	-	(7,083)	(574)	(40)	-	(7,697)
匯兌調整	(10)	-	(44)	(1)	-	(5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1,180,941	1,628,072	31,246	29,947	2,094,037	4,964,24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115,756	535,109	10,815	12,600	-	674,280
於本財政年度的折舊	33,232	114,280	3,258	3,391	-	154,161
出售	-	(6,779)	(183)	(36)	-	(6,998)
匯兌調整	(6)	-	(7)	(1)	-	(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148,982	642,610	13,883	15,954	-	821,42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1,959	985,462	17,363	13,993	2,094,037	4,142,814

添置包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預付的在建工程項目約人民幣39,37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3,633,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859,669,000元及人民幣1,764,368,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為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現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添置	341,148	680,272
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借貸成本	(129,335)	(124,656)
應付供應商	-	(105,49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現金	211,813	450,11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樓宇及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77	75	2,042	2,594
添置	-	13	-	13
出售	-	(8)	-	(8)
匯兌調整	20	4	95	1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97	84	2,137	2,71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48	68	579	1,095
於本財政年度的折舊	27	7	214	248
出售	-	(6)	-	(6)
匯兌調整	22	2	26	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97	71	819	1,387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1,318	1,331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87	76	2,086	2,649
匯兌調整	(10)	(1)	(44)	(5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77	75	2,042	2,59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03	58	383	744
於本財政年度的折舊	151	11	203	365
匯兌調整	(6)	(1)	(7)	(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48	68	579	1,09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7	1,463	1,4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7. 土地使用權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財政年度初的結餘	369,728	339,838
添置	-	29,890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88,110	-
財政年度末的結餘	457,838	369,728
累計攤銷		
財政年度初的結餘	35,794	28,519
財政年度的攤銷	8,589	7,275
財政年度末的結餘	44,383	35,794
賬面值		
財政年度末	413,455	333,934

該金額代表於中國按介乎39至50年的中期租賃持有的土地（於其上建有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物業）的土地使用權的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389,782,18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9,708,958元）的土地使用權已質押為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27）。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u>本公司</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股份，按成本	1,513,073	647,58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40,091	1,946,795
	3,553,164	2,594,38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組成本公司於若干附屬公司的一部份投資淨額。該等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於可見將來並無計劃或可能清償。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新加坡元	1,574,976	1,569,186
人民幣	465,115	377,609
	2,040,091	1,946,7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的名稱	實際股本權益		已發行／註冊 及繳足股本	註冊成立／ 營運所在 國家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North East Industries Pte Ltd ⁽¹⁾⁽⁵⁾	100	100	2股普通股 ⁽⁵⁾	新加坡	投資控股
Green Oasis Pte Ltd ⁽¹⁾⁽⁵⁾	100	100	2股普通股 ⁽⁵⁾	新加坡	投資控股
Midas Ventures Pte. Ltd. ⁽¹⁾⁽⁵⁾	100	100	2股普通股 ⁽⁵⁾	新加坡	暫無營業
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 ⁽²⁾⁽⁴⁾	100	100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0,000,000美元	中國	銷售鋁合金 板箔產品
匯程資本有限公司 ⁽⁴⁾	100	—	註冊及繳足股本 782,000,000港元	香港	投資控股
<u>North East Industries Pte Ltd</u>					
附屬公司					
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 ⁽²⁾⁽⁴⁾	100	100	註冊及繳足股本 187,500,000美元	中國	製造及銷售 鋁合金擠壓型材 產品
<u>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u>					
附屬公司					
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 ⁽²⁾⁽⁴⁾	100	100	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330,600,000元	中國	製造高精度、 高規格鋁製品
Jilin Midas Investments Co., Ltd. ⁽⁴⁾⁽⁶⁾	50	—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0元	中國	停業
<u>Green Oasis Pte Ltd附屬公司</u>					
山西萬士達工程塑料 有限公司 ⁽³⁾⁽⁴⁾	100	100	註冊及繳足股本 6,000,000美元	中國	製造及銷售 聚乙烯管
<u>匯程資本有限公司附屬公司</u>					
大連匯程鋁業有限公司 ⁽²⁾⁽⁴⁾	100	—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0,000,000美元	中國	製造及銷售鋁合金 拉伸板

(1) 由新加坡Mazars LLP審核

(2) 就綜合入賬而言，由Mazars的海外成員公司審核

(3) 就綜合入賬而言，由Mazars的海外成員公司審閱

(4)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5) 實體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僅為2新加坡元

(6) 剩餘實際股權由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20%)、洛陽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20%)及山西萬士達工程塑料有限公司(10%)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自本集團董事陳維平先生及其他股東收購匯程資本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匯程集團」）全部股權，以實現其多元化產品及服務範圍的企業目標，擴大客戶群並進軍新行業及板塊，同時進行綜向整合，實現協同效益。

本集團將收購附屬公司作為業務合併處理。附屬公司收購事項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亦為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

自收購日期起，匯程集團已於年內向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81,960,000元及淨溢利人民幣61,947,000元。倘匯程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綜合入賬，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及綜合溢利則將分別為人民幣409,116,000元及人民幣90,604,000元。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849,946,000元（相等於173,891,000新加坡元）。收購確認商譽64,526,000新加坡元，乃根據代價與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得出。收購產生的商譽包括擴大集團組合方法的價值。因此，本集團的現有業務不會因合併而予以出售或遭削弱生產力。

匯程集團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收購匯程集團 所確認的 公平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ⁱ⁾	16	533,134
土地使用權 ⁽ⁱⁱ⁾	17	88,110
無形資產－專利權 ⁽ⁱⁱⁱ⁾	22	60,464
存貨 ^(iv)		53,4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v)		532,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44
		<hr/>
		1,296,021
借款		(382,2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5,802)
遞延稅項負債		(2,579)
		<hr/>
		(510,601)
		<hr/>
以公平值列賬之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785,420
		<hr/>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vi)	21	64,526
		<hr/>
總代價		849,946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收購附屬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已付代價、已收購資產及承擔負債以及對本集團現金流量影響之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匯程集團對現金流量的影響	
收購之總代價	849,946
發行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代價	(849,946)
減：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44)
收購帶來的淨現金流入	(28,044)

- (i) 已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因業務合併而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乃根據類似項目的市價報價（如有）及重置成本（倘適用）而釐定。
- (ii) 土地使用權
因業務合併而確認的土地使用權公平值乃指於中國按50年的中期租賃持有的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成本。
- (iii) 無形資產－專利權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專利權公平值乃按總使用年期10年採用收入估值法而釐定。該方法將專利權價值釐定為專利權應佔溢利（經扣除其他貢獻資產應佔溢利比率）之現值。
- (iv) 存貨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存貨公平值乃根據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竣工及銷售的估計成本以及按完成並出售存貨所需成本的合理利潤而釐定。
- (v)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532,812,000元，包括公平值為人民幣210,728,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
- (vi)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商譽完全分配至匯程集團。預期概無已確認的商譽可用作扣除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的名稱	實際股本權益		已發行／註冊 及繳足股本	聯營公司的 註冊成立／ 營運國家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 有限責任公司 ⁽¹⁾⁽²⁾	32.5	32.5	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500,000,000元	中國	製造及銷售地鐵 列車、轉向架 及其相關部件

⁽¹⁾ 就權益會計而言，由Mazars的海外成員公司審核

⁽²⁾ 該實體為一間位於中國的中外合資企業

本集團

非上市權益投資，應佔資產淨值

財政年度初的結餘

應收股息

應佔溢利

匯兌差額

財政年度末的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225,282

208,364

(13,000)

(11,845)

35,042

31,712

6,300

(2,949)

253,624

225,282

本公司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成本

財政年度初的結餘

匯兌差額

財政年度末的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36,580

139,529

6,300

(2,949)

142,880

136,58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財務資料概要 (基於其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

	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226,125	247,279
流動資產	3,362,454	2,948,034
資產總額	3,588,579	3,195,313
非流動負債	34,565	5,085
流動負債	2,802,231	2,508,013
負債總額	2,836,796	2,513,098
淨資產	751,783	682,215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244,329	221,720
其他調整	9,295	3,5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賬面值	253,624	225,282
業績		
營業額	3,623,359	3,549,249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06,530	94,777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年度溢利	35,042	31,712

20. 預付租金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的結餘	193	193
累計攤銷		
財政年度初的結餘	109	101
財政年度的攤銷	7	8
財政年度末的結餘	116	109
賬面值		
財政年度末	77	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1.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附註18)	64,526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26	-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26	-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將自該業務合併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截至該財政年度末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64,526,000元，乃透過收購屬於鋁合金預拉伸板分部的匯程集團獲得。

本集團每年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並在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更頻密的測試。

可收回金額的估值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此計算中採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五年期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得出。

使用價值計算所作的關鍵假設如下：

- (i) 貼現率：貼現率為14.68%，乃基於匯程集團資本的加權平均成本（「加權平均成本」），根據匯程集團的具體情況並根據管理層的經驗進行調整，並重新按全額基準計算稅前比率。
- (ii) 增長率：所使用的預期收益增長率基於已發佈的行業研究得出，根據匯程集團的具體情況並根據管理層的經驗進行調整。預測期間採用的增長率介乎20%至75%。

主要假設所採用的價值為管理層根據外部及內部資源（包括但不限於過往數據）對行業未來趨勢的評估。

管理層認為，上文所有主要假設之任何合理的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匯程集團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2. 無形資產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附註18)	60,464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464	-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財政年度的攤銷	3,599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99	-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865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全額代表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專利權賬面值，其剩餘使用年期為六年。

23. 存貨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9,384	100,846
半成品	161,852	118,412
製成品	291,619	339,436
	552,855	558,694

存貨成本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銷售成本」中，金額為人民幣686,6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42,746,000元)。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1,299,204	937,583
貿易應收款項－聯營公司	3,026	-
	1,302,230	937,583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1,832)	(1,832)
	1,300,398	935,751
按金及預付款項	802,834	187,885
－ 向供應商墊款	689,807	46,435
－ 按金	28,700	1,953
－ 預付款項	80,163	135,679
－ 遞延開支	4,164	3,818
應收票據	12,153	1,25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非貿易	12,350	11,846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	118,256	127,370
	2,245,991	1,264,10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182	308
其他款項 – 非貿易	375	42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非貿易	12,350	11,846
	12,907	12,578

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而信貸期一般為3至12個月（二零一五年：3至4個月）。

應收票據為不計息，而一般按為6個月的信貸期償付。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貿易性質款項為不計息，而信貸期一般為90日。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非貿易性質款項與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息有關並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應要求償還。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根據附註2.11所述會計政策就客戶的個別評估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賬面值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3,285,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質押為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27）。

本集團於報告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79,905	390,074
超過90日但於120日內	94,000	197,575
超過120日但於6個月內	188,500	116,001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466,679	173,589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172,407	59,819
超過2年	739	525
	1,302,230	937,58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於報告日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90日但於120日內	73,424	197,575
超過120日但於6個月內	133,743	116,001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404,143	172,837
超過1年	171,563	59,264
	782,873	545,677

已過期但未減值的結餘涉及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根據以往經驗，管理層估計賬面值可悉數收回。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的結餘	1,832	1,8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歐元	66,963	45,469
人民幣	1,929,036	1,186,732
新加坡元	565	9,531
澳元	685	-
美元	205,272	13,716
英鎊	43,470	8,654
	2,425,991	1,264,102

<u>本公司</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新加坡元	557	732
人民幣	12,350	11,846
	12,907	12,57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5.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的銀行存款指主要為換取銀行發出價值人民幣100,01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6,550,000元）的信用證而存於若干銀行的存款。受限制的銀行存款分別按介乎0.30%至0.42%（二零一五年：0.35%至1.55%）的實際年利率計息，而年期介乎半年至一年（二零一五年：半年至一年）。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按人民幣計值。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歐元	20	22
人民幣	1,038,635	1,158,562
新加坡元	28,489	3,642
美元	15,912	79
港元	90	87
其他	52	53
	1,083,198	1,162,445
本公司		
歐元	12	4
人民幣	258	2
新加坡元	28,391	3,537
美元	14,508	54
港元	56	84
其他	31	29
	43,256	3,71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7. 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i)	1,939,160	1,173,150	-	-
無抵押銀行借款	1,558,382	1,918,550	-	-
中期票據	822,553	731,500	822,553	731,500
	4,320,095	3,823,200	822,553	731,500
應償還賬面值：				
一個財政年度內	2,764,445	2,073,091	615,453	343,161
一至兩個財政年度內	601,302	765,279	207,100	388,339
兩至五個財政年度內	784,348	814,830	-	-
逾五個財政年度	170,000	170,000	-	-
	4,320,095	3,823,200	822,553	731,500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個財政年度內 到期款項	(2,764,445)	(2,073,091)	(615,453)	(343,161)
	1,555,650	1,750,109	207,100	388,339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設立的500,000,000新加坡元的多元貨幣中期票據計劃，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85,000,000新加坡元固定票息5.75%的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及本金總額75,000,000新加坡元固定票息6.00%的二零一六年到期票據(「票據」)。所發行票據的相應利息將每半年累算支付。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發行開支人民幣9,209,000元)將用於為現有借款再融資及為收購事項、投資及營運資本提供資金、以滿足發行人或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求。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設立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更新的500,000,000新加坡元的多元貨幣中期票據計劃，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30,000,000美元固定票息7%的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及本金總額30,000,000美元固定票息7%的二零一八年到期票據。所發行票據的相應利息將每半年累算支付。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發行開支人民幣2,825,000元)將用於為現有借款再融資及為收購事項、投資及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滿足發行人或本集團的開支需求。

截至報告日期，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7. 借款 (續)

相等於合約利率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短期貸款	1.95 – 9.00	4.35 – 7.32
長期貸款	4.35 – 7.40	4.35 – 7.40

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該等借款的利率介乎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基準利率之100%至130% (二零一五年：100%至120%)。

借款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新加坡元	408,275	731,500
人民幣	3,497,542	3,091,700
美元	414,278	-
	4,320,095	3,823,200
本公司		
新加坡元	408,275	731,500
美元	414,278	-
	822,553	731,500

附註：

- (i) 銀行借款以本集團擁有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所載。於二零一五年，銀行借款亦由本集團擁有的各項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貿易應付款項	314,591	245,578
應付票據	328,000	316,4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81,913	319,19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非貿易	258	38,686
來自第三方客戶的墊款	21,798	7,456
	1,046,560	927,311
本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331	14,041

該等款項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按1至3個月的信貸期償付，而其他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1個月。

應付票據的平均到期日期間為6個月，且不計息。

本集團於報告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13,730	96,721
超過90日但於6個月內	71,130	25,954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52,580	40,957
超過1年	77,151	81,946
	314,591	245,57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新加坡元	14,389	14,096
人民幣	1,032,171	913,215
	1,046,560	927,311
本公司		
新加坡元	14,331	14,0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最低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未來融資費用 人民幣千元	最低融資 付款的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一年內	101,159	25,087	76,072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287,112	32,909	254,203
	388,271	57,996	330,275

融資租賃的固定年期為4年。

本財政年度的實際年利率為4.39%（二零一五年：無）。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因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截至本財政年度末，本集團融資租賃債務的公平值接近其賬面值。

所有租賃均按固定還款基準計算，概無為或然租金付款作出安排。

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的責任由出租人於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作擔保，於本集團拖欠情況下歸屬出租人。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訂立總額為人民幣440,000,000元的融資租賃協議，以出售及售後租回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安排項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87,629,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及人民幣55,708,000元（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的租賃付款現值以人民幣計值。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a)	20,108	18,118
遞延稅項負債(b)	(4,720)	(2,1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 (a) 遞延稅項資產在透過未來稅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是可能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乃有關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稅項虧損。該等附屬公司錄得超過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所產生溢利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於財政年度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詳情及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7,138
計入損益	98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118
計入損益	1,501
收購資產的公平值調整	48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08

- (b)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內的公司間貸款已資本化，並產生約1,635,000新加坡元（相等於人民幣7,411,000元）的匯兌差額，該差額已於本集團層面撥入外幣匯兌儲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兌差額亦產生約419,000新加坡元（相等於人民幣1,899,000元）的未來稅務責任，並確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務負債及於外幣匯兌儲備作出相應進賬。

根據中國新法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以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課以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並未就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約人民幣1,029,239,000元及人民幣746,836,000元的來自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累計溢利的暫時性差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本財政年度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詳情及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41)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2,5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2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1. 股本及庫存股份

(a)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六年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結餘	1,217,617,800	1,217,617,800	2,166,575	2,166,575
年內發行普通股－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61,999,997	–	578,895	–
股份發行開支	–	–	(13)	–
年未的結餘	1,679,617,797	1,217,617,800	2,745,457	2,166,575

(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就收購匯程資本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461,999,997股股份（為初步代價股份）。

(ii) 本公司擁有一類別附帶權利可領取本公司所宣派股息的普通股。所有普通股附帶不受限制的每股一票的投票權及並無面值。

(b) 庫存股份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六年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財政年度年初及年終結餘	1,000,000	1,000,000	2,501	2,501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透過於新交所購買方式收購1,000,000股本身股份。收購股份的已付總金額為518,000新加坡元（相等於人民幣2,501,000元）及已於股東權益中扣除。

32. 股本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本儲備指收購匯程資本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獲利能力代價，該款項將於發行股份後轉撥至股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3. 儲備

	庫存股份 (附註31(b))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501)	-	(175,253)	14,388	(163,366)
本財政年度的總全面收益	-	-	77,134	897	78,031
股息(附註14)	-	-	-	(14,523)	(14,523)
發行以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 股份	-	271,055	-	-	271,05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2,501)	271,055	(98,119)	762	171,197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501)	-	(132,602)	17,541	(117,562)
本財政年度的總全面收益	-	-	(42,651)	24,743	(17,908)
股息(附註14)	-	-	-	(27,896)	(27,89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2,501)	-	(175,253)	14,388	(163,366)

34. 外幣匯兌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海外經營業務的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全部匯兌差額。本集團的外幣換算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中國法定儲備

本集團

中國法定儲備指根據中國法定規定由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除所得稅後溢利轉撥的金額。除非得到相關中國機關的批准動用中國法定儲備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股本，否則不得扣除中國法定儲備。於該賬目的變動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6.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日期，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年度內	8,206	1,129
一個年度後但五個年度內	27,567	2,545
總計	35,773	3,674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多項物業。租約經磋商協定的平均年期為二至三年（二零一五年：三年），而所釐定租賃平均三至五年（二零一五年：三至五年）。該等租賃並無定期作調整的條款、限制，亦並無規定或然租金。

37. 資金承擔

<u>本集團</u>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633,268	540,903

38. 重要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定義如下：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8. 重要關連人士交易（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其他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倘本公司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本公司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指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聯營公司為包括有關控股及／或關連公司的聯營公司之關連人士。

本集團及本公司部份交易及安排乃與關連人士作出，根據各方共同確定的標準所作之該等交易及安排產生的結果反映在該等財務報表中。除另有說明外，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披露的資料外，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之間的重要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關連人士關係	交易種類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收購匯程集團	849,946	-
聯營公司	貨品銷售	291,226	147,062
聯營公司	股息收入	13,000	11,84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8. 重要關連人士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的若干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2,923	13,132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中央公積金供款	575	711
董事袍金	769	732
	14,267	14,575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39.1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令其面對資本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尋求盡量減少金融市場的波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

董事會負責訂立本集團的目標及金融風險管理的相關原則。然後，本集團的管理層會根據經董事會批准的目標及相關原則而制定詳細的政策，如風險識別及計量、風險限額及對沖政策。

本集團並未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或對沖利率及匯率的波幅（如有）。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金融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任何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將其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結餘存放於受規管的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對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用估計，且一般不會要求有抵押品。本集團評估客戶的信用可靠度並根據該評估結果對授予後者的信用限額進行定期審閱。

倘對方未能於財政年度年終前履行其責任，就各分類的已確認金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涉及應收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五大債務人的款項分別約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51%及68%。

(b) 市場風險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生息金融資產及計息金融負債有關。利率風險由本集團以持續基準管理，而首要目標為限制利率的不利變動對利息開支淨額的影響。

下表載列本集團須承擔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於財政年度年終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面值。

本集團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浮息工具				
金融資產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0.31	0.84	137,737	96,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58	1.02	1,083,198	1,162,445
			1,220,935	1,258,995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4.92	5.43	3,497,542	3,091,700
多元貨幣中期貸款	6.92	6.35	822,553	731,500
應付融資租賃	4.39	—	330,275	—
			4,650,370	3,823,2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浮息工具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28	0.38	43,256	3,710
金融負債				
多元貨幣中期貸款	6.92	6.35	822,553	731,500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已根據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所承擔的利率風險釐定。至於浮息資產及負債，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日末尚未清償的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全年仍未清償而編製。敏感度分析假設於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自報告日起利率出現即時100個基點（「基點」）的變動。

	對除所得稅開支前 溢利的影響	
	增加100個基點 人民幣千元	減少100個基點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32	(10,832)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377	(1,377)
銀行借款	(43,201)	43,201
應付融資租賃	(3,303)	3,303
	(34,295)	34,29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24	(11,624)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967	(967)
銀行借款	(38,232)	38,232
	(25,641)	25,6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ii)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幣風險產生自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主要為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交易。於報告日期,除以歐元及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幣風險。除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財務衍生工具政策以對沖其匯兌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以適用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賬面值: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歐元	66,983	45,491	-	-
人民幣	12,608	11,848	-	-
新加坡元	-	8,904	-	-
美元	221,184	13,795	414	-
港元	90	87	-	-
澳元	685	-	-	-
英鎊	43,470	8,654	-	-
其他	52	53	-	-
	345,072	88,832	41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ii) 外幣風險 (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於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溢利對歐元及美元兌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的匯率出現合理可能的10%變動的敏感度。

	對除所得稅開支前 溢利的影響	
	升值10% 人民幣千元	貶值10%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6,698	(6,698)
美元	22,077	(22,077)
英磅	4,347	(4,347)
	33,122	(33,12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4,549	(4,549)
美元	1,380	(1,380)
	5,929	(5,92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於應付其債項時面對的困難所涉及的風險。本集團透過監管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應對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及抵銷現金流動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水平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此等措施，管理層監管借款之使用情況，以確保未動用銀行融資之充足性及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利用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根據合約日期或本集團預期付款之日（以較早者為準）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主要現金流。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未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但 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五年 或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及 遞延開支)	2,161,664	2,161,664	2,161,664	-	-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37,737	137,737	137,73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3,198	1,083,198	1,083,198	-	-
	3,382,599	3,382,599	3,382,599	-	-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46,560	1,046,560	1,046,560	-	-
銀行借款	3,497,542	3,675,394	2,677,536	822,746	175,112
多元貨幣中期貸款	822,553	825,457	616,957	208,500	-
應付融資租賃	330,275	388,271	101,159	287,112	-
	5,696,930	5,935,682	4,442,212	1,318,358	175,1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未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但 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五年 或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及 遞延開支)	1,124,605	1,124,605	1,124,605	-	-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96,550	96,550	96,55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2,445	1,162,445	1,162,445	-	-
	<u>2,383,600</u>	<u>2,383,600</u>	<u>2,383,600</u>	<u>-</u>	<u>-</u>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27,311	927,311	927,311	-	-
銀行借款	3,091,700	3,240,976	1,717,812	1,348,052	175,112
多元貨幣中期貸款	731,500	734,957	390,446	344,511	-
	<u>4,750,511</u>	<u>4,903,244</u>	<u>3,035,569</u>	<u>1,692,563</u>	<u>175,112</u>
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 款項)	12,725	12,725	12,72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56	43,256	43,256	-	-
	<u>55,981</u>	<u>55,981</u>	<u>55,981</u>	<u>-</u>	<u>-</u>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331	14,331	14,331	-	-
多元貨幣中期貸款	822,553	825,457	616,957	208,500	-
	<u>836,884</u>	<u>839,788</u>	<u>631,288</u>	<u>208,500</u>	<u>-</u>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 款項)	12,270	12,270	12,27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0	3,710	3,710	-	-
	<u>15,980</u>	<u>15,980</u>	<u>15,980</u>	<u>-</u>	<u>-</u>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041	14,041	14,041	-	-
多元貨幣中期貸款	731,500	734,956	390,446	344,511	-
	<u>745,541</u>	<u>748,997</u>	<u>404,487</u>	<u>344,511</u>	<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9. 金融風險及資金管理 (續)

39.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權益、保留溢利及銀行借款。本集團亦維持充足的信貸額度以確保於有需要時可取得所需的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淨流動負債水平分別為人民幣573,621,000元及人民幣340,914,000元。本公司的現金流量責任由股息收入及來自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管理費收入支持。

39.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以及維持合適的資本架構以減省資本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其中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至35所披露的股本、庫存股份、股本儲備、外幣匯兌儲備、中國法定儲備及保留盈利。

管理層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管理資本，而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總權益加上淨負債計算。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於審閱時，管理層將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分類有關的風險。審閱後，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二零一五年以來維持不變。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總權益及淨負債計算。淨負債乃按借款加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淨負債	4,613,732	3,588,066
總權益及淨負債	8,566,832	6,629,397
資產負債比率	0.54	0.54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本集團的所有中國附屬公司亦須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向非分派法定儲備金供款及維持非分派法定儲備金，動用該儲備金須獲相關中國機關批准。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遵從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0.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由於流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年期相對較短，因此，該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1. 本集團物業

地點	概況	現有用途	年期	未屆滿 租期(年)	佔地面積 (千平方米)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中國山西省芮城縣 高新開發區 永樂南路108號	工業大廈	辦公大樓、車間、倉 庫、員工宿舍及其他 附屬設施	租賃持有	33	28.7	10.8
中國吉林省遼源市 產業開發區	工業大廈	辦公大樓、車間及在 建物業部份	租賃持有	36 – 43	374.8	81.8
中國吉林省遼源市 福鎮大路188號	工業大廈	辦公大樓、車間及其 他用途	租賃持有	36 – 40	81.8	48.5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 新區	工業大廈	辦公大樓、車間及在 建物業部份	租賃持有	45	389	72.1
中國吉林省遼源市 友誼村工業園區	工業大廈	辦公大樓、車間及在 建物業部份	租賃持有	45	386	90
中國大連省遼寧市 登河沙臨港工業區	工業大廈	辦公大樓、車間及在 建物業部分	租賃持有	45	333	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2.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差異。

43. 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授權刊發。

持股量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股權分佈

持股量	股東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1 – 99	9	0.06	162	0.00
100 – 1,000	401	2.54	384,543	0.02
1,001 – 10,000	6,376	40.44	45,014,355	2.68
10,001 – 1,000,000	8,925	56.61	545,700,967	32.49
1,000,001及以上	55	0.35	1,088,517,770	64.81
合計	15,766	100.00	1,679,617,797	100.00

已發行股份數目	:	1,680,617,797
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	:	1,679,617,797
庫存股份數目 / 百分比	:	1,000,000 (0.06%)
股份類別	:	普通股
表決權	:	每股一票投票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約84.68%的普通股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已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第723條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8.08條。

20大股東

序號	名稱	股份數目	百分比(%)
1	CIMB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238,574,643	14.20
2	萬國寶通銀行委託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11,670,151	6.65
3	S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86,000,000	5.12
4	唐天芮	80,666,666	4.80
5	楊添瑩	80,476,666	4.79
6	楊曉光	58,374,433	3.48
7	D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52,012,143	3.10
8	華僑證券私人有限公司	48,483,500	2.89
9	周華光	37,211,800	2.22
10	MAYBANK NOMINEES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35,000,000	2.08
11	萊佛士委託私人有限公司	29,063,672	1.73
12	大華銀行委託私人有限公司	19,080,600	1.14
13	SING INVESTMENTS & FINANCE NOMINEES (PTE.) LTD.	18,000,000	1.07
14	陳維平	16,405,200	0.98
15	輝立證券私人有限公司	15,766,400	0.94
16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委託有限公司	14,919,236	0.89
17	DBSN SERVICES PTE. LTD.	14,396,833	0.86
18	OCBC NOMINEES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13,220,400	0.79
19	YONG KEE SAM	12,540,000	0.75
20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新加坡)委託私人有限公司	11,489,529	0.68
	合共	993,351,872	59.16

主要股東

誠如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直接權益	被視為擁有之權益
1	陳維平	131,405,200	—
2	周華光	121,711,800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HOLDINGS LIMITED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新加坡股份代號：5EN)
(香港股份代號：102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謹此通告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The Axis, Connect 801 and 802, 200 Jalan Sultan, Textile Centre, Level 8, Singapore 199018舉行第十六屆股東週年大會，以討論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會聲明、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決議案1)
- 批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袍金16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60,000新加坡元)。
(決議案2)
- 重選下列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第91條退任的董事：
 - 曾士生先生
(決議案3)
 - 徐衛東博士
(決議案4)
- 續聘Mazars LLP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決議案5)
- 處理任何其他可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得到適當處理的普通事項。

特別事項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 授權配發及發行最多達已發行股份總額的20%

「動議根據《公司法》第50章第161條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第806條，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6(2)條所規定，授予本公司董事授權，藉以於其全權酌情認為適合的任何時間按其全權酌情認為適合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目的向其全權酌情認為適合的人士(不論以供股、紅股或其他方式)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或可換股證券，或授出任何將須或可能須發行、配發或出售證券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須符合下列各項：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 根據本決議案將予發行的股份及可換股證券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的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百分之二十(20%)（按照下述分段(ii)計算）；
- ii. （根據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可能規定的方式計算），為釐定根據上述分段(i)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須按通過本決議案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計算，並經調整：
 - a. 因兌換或行使任何可換股證券所產生的新股份；
 - b. 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時因行使購股權或歸屬尚未行使或存續的股份所產生的新股份；及
 - c. 任何後續的股份合併或拆細；
- iii. 於行使本決議案所賦予的授權時，本公司須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及聯交所上市規則不時修訂及當時生效的條文（除非該等遵守已獲新交所及聯交所豁免），及本公司當時的章程；及
- iv. 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修訂，否則本決議案所賦予的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以較早者為準）。」 **〔決議案6〕**

〔見解釋附註〕

承董事會命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陳清秀@Nur Farah Tan
公司秘書

新加坡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股東有權委派代表出席會議，並代其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擬委派代表代其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填妥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上述大會指定開會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地址為新加坡珊頓大道4號，新加坡交易所大廈2期#18-03，郵編068807，或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如有）的核證本一併送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香港股東而言），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2. 根據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181條，任何股東如屬相關中介機構，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相關中介機構指：
 - (a) 根據《銀行法》（第19章）獲發牌的持牌銀行或其全資附屬公司，其提供代名人服務及以該身份持有股份；
 - (b) 資本市場服務許可證持有人，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289章）提供證券託管服務及以該身份持有股份；或
 - (c) 根據《中央公積金法》（第36章）成立的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局，其為中央公積金投資者購買股份。

解釋附註

1. 就第3及第4項建議決議案而言，董事會與提名委員會經商討後，向股東推薦重選曾士生先生及徐衛東博士。

於本通告日期，以下各董事（除本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以下各董事並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集團（「本集團」）內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董事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以下董事的事項須敦請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有關以下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曾士生先生，60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曾為政務部長並曾於教育部、貿易及工業部以及社區發展、青年及體育部等部門工作。於加入政壇前，曾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創立中國—新加坡蘇州工業園區，並出任創辦行政總裁，為基礎設施及公用設施發展奠下基礎及框架。曾先生持有美利堅合眾國史丹福大學的管理科學碩士學位及為少數新加坡上市公司的董事並且是南洋理工大學的兼職教授。

曾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彼須根據本公司章程輪值退任。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曾先生有權獲取的年度董事袍金為每年50,000新加坡元，此乃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行業內的薪酬基準以及當時市況而釐定。

曾先生於二零零六年首次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將服務超過9年。就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3條守則條文而言，曾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彼於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經濟或親屬關係。彼已符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8)條及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因此，董事會認為彼為獨立人士。特別是由於其經驗豐富，對董事會貢獻良多，故董事會認為彼應獲選連任董事。

曾先生將於膺選連任為本公司董事後繼續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並就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8)條及上市規則第3.13條而言將被視為獨立人士。

徐衛東博士，57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吉林大學（中國）法學院的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徐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吉林大學（中國）法學院（前稱法律系），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九年從吉林大學（中國）取得法律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二年取得經濟博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徐博士出任吉林大學的法學院副院長。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晉陞為吉林大學法學院院長，並出任該職位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徐博士目前同時兼任多個法律相關機構及組織的高級人員。徐博士為中國法學會商法學研究會副會長、中國法學會法學教育研究會的執行理事兼秘書長、吉林省法學會副會長、吉林省智慧財產權研究委員會執行理事、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及大成律師事務所長春分所的律師。徐博士亦為中國教育部法學學科教學指導委員會成員兼秘書長、國家司法考試協調委員會成員、吉林市政府顧問委員會成員及黑龍江市政府法律顧問委員會的成員。徐博士目前為兩間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博士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彼須根據本公司章程輪值退任。

徐博士有權獲取的年度董事袍金為每年50,000新加坡元，此乃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行業內的薪酬基準以及當時市況而釐定。

徐博士將於膺選連任為本公司董事後繼續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並就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8)條及上市規則第3.13條而言將被視為獨立人士。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倘於第(6)項建議的普通決議案6獲得通過，將授權本公司董事自召開上述大會日期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不論以供股、花紅或其他形式）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董事於本決議案項下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20%。該項授權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惟其屆滿前於股東大會上被撤回或修訂者除外。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679,617,797股股份（不包括1,000,000股庫存股份）。待第6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及按於本通告日期後，以及截至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不再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基準，本公司將獲准發行最多達335,923,559股股份。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維平先生及周華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士生先生、徐衛東博士及董定有先生。

個人資料私隱

本公司股東一經呈交委任受委代表及／或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文據，即表示本公司股東(i)同意本公司（或其代理）收集、使用及披露股東的個人資料供本公司（或其代理）處理及管理就股東週年大會（包括其任何續會）而獲委任的受委代表及代表，以及編製及編撰與股東週年大會（包括其任何續會）有關的出席名單、受委代表名單、會議記錄及其他文件，並供本公司（或其代理）遵守任何適用法律、上市規則、規例及／或指引（統稱「該等用途」）；(ii)保證當股東向本公司（或其代理）披露該股東的受委代表及／或代表的個人資料時，該股東已就本公司（或其代理）收集、使用及披露有關受委代表及／或代表的個人資料用於該等用途而取得有關受委代表及／或代表的事先同意。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新加坡股份代號：5EN)

(香港股份代號：1021)

代表委任表格

重要事項

1. 相關中介機構可委任兩名以上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有關「相關中介機構」的定義請見附註2)。
2. 就使用其中央公積金款項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並非供彼等使用，彼等使用或聲稱使用本代表委任表格作任何目的和用途均不具任何效力。
3. 請細閱本代表委任代表的附註。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東，茲委任

姓名	地址	居民證／護照號碼	股權百分比(%)
及／或(請刪去不適用者)			

或委任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The Axis, Connect 801 and 802, 200 Jalan Sultan, Textile Centre, Level 8, Singapore 199018舉行的第十六屆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倘並無就投票作出特定指示，該名委任代表／該等受委代表可由其酌情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宜按其意願投票，或放棄投票。

項目	決議案	贊成票數	反對票數
1.	省覽及採納董事會聲明、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2.	批准支付董事袍金160,000新加坡元。		
3.	重選曾士生先生為董事。		
4.	重選徐衛東博士為董事。		
5.	續聘Mazars LLP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6.	授權配發及發行股份。		

日期：二零一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於以下登記冊中記錄的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1) CDP登記冊	
2) 股東名冊	

股東簽署或公司印鑑

附註：

1. 本公司的股東（並非相關中介機構）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的會議及於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倘股東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除非股東列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其股份比例（以佔全部股權的百分比形式列示），否則受委代表須被視為互可替代。
2. 根據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181條，任何股東如屬相關中介機構，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相關中介機構指：
 - (a) 根據《銀行法》(第19章) 獲發牌的持牌銀行或其全資附屬公司，其提供代名人服務及以該身份持有股份；
 - (b) 資本市場服務許可證持有人，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289章) 提供證券託管服務及以該身份持有股份；或
 - (c) 根據《中央公積金法》(第36章) 成立的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局，其為中央公積金投資者購買股份。
3. 本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以其公司印鑑或其授權人代其簽署或獲正式授權的公司職員簽署。
4. 股東如為一間公司，亦可以決議案形式任命其董事或其認為合適的其他監管組織，根據章程及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179條以其代表的身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本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如有）或經簽署證明的該等文檔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地址為4 Shenton Way, #18-03 SGX Centre 2, Singapore 068807，或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香港股東而言），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方為有效。
6. 股東須填上所持有的普通股總數。倘股東在寄存人登記冊內有以其名義登記的普通股，彼應填上該等普通股數目。倘股東在股東名冊內有以其名義登記的普通股，彼應填上該等普通股數目。倘股東分別在寄存人登記冊及股東名冊內有以其名義登記的普通股數目，則應填上普通股總數。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其名義登記的普通股有關。
7. 本公司有權拒絕受理任何未完成、未填妥或不清晰，或委任人於本委任代表文據內指示的真正意向無法獲確定的委任代表文據。此外，就其普通股股份登記於寄存人登記冊內的股東而言，倘該股東未能於指定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72小時前證明並經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向本公司核實於寄存人登記冊內以其名義登記的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有權拒絕受理任何該等委任代表文據。

個人資料私隱

一經呈交委任受委代表及／代表的文據，即表示股東接受及同意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個人資料私隱條款。